

标段编号： 44030520230042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桃源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13日

目录

- 1 履约评价情况
- 2 企业业绩
- 3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 4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第1章 履约评价情况

附件 1：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03 日
企业法人代表	胡远航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7B01			联系电话	18317910135
主要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履约评价情况	<p>1、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81.4；评价时间：2024/3/31；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p> <p>2、工程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92.4；评价时间：2024/7/8；评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p> <p>3、工程名称：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87.88；评价时间：2024/10/12；评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p> <p>4、工程名称：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81.6；评价时间：2025/9/23；评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p> <p>5、工程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88；评价时间：2023/10/26；评价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p> <p>6、工程名称：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5 年 1 季度；评价单位：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p> <p>7、工程名称：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EPC）；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4 年 3 季度；评价单位：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p> <p>8、工程名称：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85.44；评价时间：2023/7/7；评价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p>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1.1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三、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评价时间	2024年3月31日			
承包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建设阶段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分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1	主要负责人配备	15	<p>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 是否存在更换。评分标准如下:</p> <p>(1)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 不存在更换, 履约率100%;</p> <p>(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 特殊情况下存在更换时经甲方同意, 履约率80%;</p> <p>(3)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人员不稳定, 且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100%	2
		2	<p>项目经理是否具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力, 解决问题是否及时, 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是否顺畅。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经理具有非常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力, 解决问题非常及时, 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 履约率100%;</p> <p>(2) 项目经理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力, 解决问题较为及时, 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较为顺畅, 履约率80%;</p> <p>(3) 项目经理具有专业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力较差, 解决问题不及时, 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不顺畅, 履约率0%。</p>	工程部	3	100%	3
		2	<p>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非常熟悉和了解, 履约率100%;</p> <p>(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较为熟悉和了解, 履约率80%;</p> <p>(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 履约率60%;</p> <p>(4)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较差, 履约率40%;</p> <p>(5)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不熟悉、不了解,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80%	1.6

		2	<p>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是否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 到岗率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 到岗率符合合同要求, 履约率100%;</p> <p>(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能够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 到岗率不符合合同要求,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100%	2		
		2	<p>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 人员更换是否经过发包人批准。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 不存在人员更换, 履约率100%;</p> <p>(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基本一致, 个别人员更换时经过发包人批准, 履约率80%;</p> <p>(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 履约率30%;</p> <p>(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时未经发包人批准,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80%	1.6		
		2	<p>现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评分标准如下:</p> <p>(1) 现场管理人员具有较高的履约能力, 现场管理情况较好, 履约率100%;</p> <p>(2)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一般, 现场管理情况一般, 履约率60%;</p> <p>(3)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较差, 现场管理情况较差, 履约率30%;</p> <p>(4)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极差, 现场管理情况极差,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80%	1.6		
		2	<p>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是否与投标文件、合同一致, 且满足工程需要。评分标准如下:</p> <p>(1)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投标文件、合同一致, 且满足工程需要, 履约率100%;</p> <p>(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投标文件、合同不一致, 不满足工程需要,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100%	2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25					25	48%	12.2
1	安全文明体系建设	3	<p>是否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 现场是否遵照执行。评分标准如下:</p> <p>(1) 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 现场遵照执行, 履约率100%;</p> <p>(2) 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 现场未遵照执行, 履约率0%。</p>	工程部	3	0%	0		

		2	<p>制度等), 现场遵照执行, 履约率100%;</p> <p>(2) 未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 履约率0%。</p>						
		2	<p>现场是否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 是否配备专职安全员; 施工前是否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特种作业是否持证上岗。评分标准如下:</p> <p>(1) 现场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 并按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 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特种作业人员做到持证上岗, 履约率100%;</p> <p>(2) 现场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 未按照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或者配备的专职安全员不称职; 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不到位, 特种作业人员存在未持证上岗的情形,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100%	2		
		2	<p>是否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交底是否履行签字手续; 现场安全检查是否有记录, 存在的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到位。评分标准如下:</p> <p>(1)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交底履行签字手续齐全; 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100%;</p> <p>(2)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交底履行签字手续基本齐全; 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基本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整改到位, 履约率80%;</p> <p>(3)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但交底履行签字手续不齐全; 现场安全检查记录不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30%;</p> <p>(4) 无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现场无安全检查记录, 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整改到位,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80%	1.6		
		3	<p>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是否严格按照方案执行, 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 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毒品等危险品存放处是否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 工地四周是否设置警示牌、交通标牌, 严格做好安全防护。评分标准如下:</p> <p>(1)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能够严格按照方案执行, 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 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毒品等危险品存放处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 工地四周设置警示牌、交通标牌, 严格做好安全防护, 履约率100%;</p> <p>(2)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未严格按照方案执行, 无安全员全程监督; 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毒品等危险品存放处未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 工地四周未设置警示牌、交通标牌, 安全防护不到位, 履约率0%。</p>	工程部	3	100%	3		
		2	<p>施工现场是否有防止施工扬尘、噪音、空气、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评分标准如下:</p> <p>(1) 施工现场有较好地防止施工扬尘、噪音、空气、</p>	工程部	2	60%	1.2		

		5	<p>是否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评分标准如下:</p> <p>(1) 未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 履约率100%;</p> <p>(2) 存在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 履约率0%。</p>	工程部	5	0%	0		
		3	<p>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评分标准如下:</p> <p>(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安全隐患, 履约率100%;</p> <p>(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 履约率80%;</p> <p>(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 履约率0%。</p>	工程部	3	80%	2.4		
		5	<p>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准如下:</p> <p>(1)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能够及时整改, 履约率40%;</p> <p>(2)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未能及时整改, 履约率0%。</p>	工程部	5	40%	2		
三	质量管理	23					23	80%	18.4
		2	<p>是否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是否齐全, 且依法依规范进行了必要的专家论证。评分标准如下:</p> <p>(1) 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齐全, 且依法依规范进行了必要的专家论证, 履约率100%;</p> <p>(2) 为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不齐全, 未依法依规范进行了必要的专家论证, 履约率0%。</p>	工程部	2	100%	2		
		3	<p>现场材料送检情况, 质保资料是否齐全,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评分标准如下:</p> <p>(1)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 质保资料齐全, 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100%;</p> <p>(2)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 质保资料不齐全, 但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0%。</p>	工程部	3	100%	3		

2	第三方检查	7	60%；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齐全，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0%； 是否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100%； (2) 基本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80%； (3) 未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0%。	工程 部	3	80%	2.4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履约率100%；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80%； (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0%。	工程 部	2	80%	1.6
			5	对质检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检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100%； (2) 对质检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不能及时整改，履约率0%。	工程 部	5	100%	5
3	档案管理	8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时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30%；	工程 部	3	80%	2.4

4	二期进度管理	15	(4)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未及时发现，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0%。	工程 部	5	40%	2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100%； (2) 未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0%。					2	100%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及时提交，履约率100%； (2) 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0%。					2	100%	2
1	二期管控	7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时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30%；	工程 部	3	80%	2.4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100%； (2) 未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0%。	2	100%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及时提交，履约率100%； (2) 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0%。	2	100%	2				
2	企业支持	5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关注度如何，能否进行有效管控，是否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履约率0%。	工程 部	3	100%	3		

3	档案移交	3	议，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度，能够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100%； (2)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高，管控效果良好，基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80%；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一般，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60%； (4)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低，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30%；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极低，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给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0%。	工程 部	3	100%	3
			企业能否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是否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履约率100%； (2) 企业未能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及时，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100%； (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及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0%。	工程 部	3	100%	3
5	合约造价管理	12			12	100%	12
1	分包管理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是否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评分标准如下：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100%；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不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是否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评分标准如下：	工程 部	1		

2	变更管理	4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履约率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是否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是否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能够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履约率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未能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按照合同规定应依法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的未能及时进行了网上询价，履约率0%。					2	100%	2
			有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100%；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0%。					2	100%	2
3	进度款管理	2	是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否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否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是否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未能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未能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是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0%。	工程 部	2	100%	2			

六 配合与协调		10		10	100%	10	
1	履约配合	2	能否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3) 能够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100%； (2) 未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4	保修期内能否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评分标准如下： (1) 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履约率取100%； (2) 保修期内未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3	企业是否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履约率取100%； (2) 企业无较好地社会资源，不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100%	3
		6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否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100%； (2)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未能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100%	3
合计					100	81.4 %	81.4
履约得分							81.4
履约评价等级							良好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与考评内容对应的“得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100%、80%、60%、30%、0%等5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80分，小于90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70分，小于80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60分，小于70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60分时为不合格。					

三、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施工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评价时间	2024年6月30日		
承包商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建设阶段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分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1	主要 人员 和 资源 配 备	15			15	82%	12.3
		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是否存在更换。 评分标准如下: (1)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不存在更换,履约率100%; (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特殊情况下存在更换时经甲方同意,履约率80%; (3)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人员不稳定,且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履约率0%。	工程部	2	80%	1.6
		3	项目经理是否具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解决问题是否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是否顺畅。 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具有非常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解决问题较为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较为顺畅,履约率80%; (2) 项目经理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监理单位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不畅,履约率0%。	工程部	3	80%	2.4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 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非常熟悉和了解,履约率100%;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较为熟悉和了解,履约率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60%; (4)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较差,履约率30%; (5)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不熟悉、不了解,履约率0%。	工程部	2	75%	1.5
		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是否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100%; (2)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能够按合同要求在岗履约,到岗率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0%。	工程部	2	80%	1.6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分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2	管理 人员 配 备	4			4	100%	4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人员更换是否经过发包人批准。 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不存在人员更换,履约率100%;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基本一致,个别人员更换时经过发包人批准,履约率80%; (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履约率30%; (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时未经发包人批准,履约率0%。	工程部	2	100%	2
		2	现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管理人员具有较高的履约能力,现场管理情况良好,履约率100%; (2)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一般,现场管理情况一般,履约率60%; (3)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较差,现场管理情况较差,履约率30%; (4)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极差,现场管理情况极差,履约率0%。	工程部	2	60%	1.2
3	资源 配 备	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是否与投标文件、合同一致,且满足工程需要。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投标文件、合同一致,且满足工程需要,履约率100%; (2) 施工、试验、检测、测量等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投标文件、合同不一致,不满足工程需要,履约率0%。	工程部	2	100%	2
	安全文明 施工 管理 (含环 境保 护)	25			25	77%	19.4
		3	是否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现场是否遵照执行。 评分标准如下: (1) 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现场遵照执行,履约率100%; (2) 未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目标管理、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履约率0%。	工程部	3	100%	3

2	现场 管 理	14			14	80%	11.2
		2	现场是否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是否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前是否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是否持证上岗。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并按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做到持证上岗,履约率100%; (2) 现场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未按照要求配备专职安全员或者配备的专职安全员不称职;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不到位,特种作业人员存在未持证上岗的情形,履约率0%。	工程部	2	80%	1.6
		2	是否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是否履行签字手续;现场安全检查是否有记录,存在的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到位。 评分标准如下: (1)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履行签字手续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100%; (2)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交底履行签字手续基本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基本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80%; (3) 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但交底履行签字手续不齐全;现场安全检查记录不完整,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及时整改到位,履约率30%; (4) 无书面安全技术交底;现场无安全检查记录,存在的安全隐患未能整改到位,履约率0%。	工程部	2	100%	2
		3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是否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并有安全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碍物等危险物品存放处是否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是否设置警示牌、交通标牌,严格做好安全防护。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能够严格按照方案执行,并有安全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碍物等危险物品存放处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设置警示牌、交通标牌,严格做好安全防护,履约率100%; (2)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未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无安全员全程监督;施工现场四口五临边、临电设施、脚手架、爆炸物及有碍物等危险物品存放处未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工地四周未设置警示牌、交通标牌,安全防护不到位,履约率0%。	工程部	3	80%	2.4
		2	施工现场是否有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有较好地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并执行,履约率100%; (2) 施工现场的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污染防治措施一般,执行情况一般,履约率60%; (3) 施工现场的防止施工现场污水、噪音、空气、废物	工程部	2	80%	1.6

5		5	是否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 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出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履约率80%; (2) 存在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现象,履约率0%。	工程部	5	80%	4
3	第三 方 检 查	8			8	60%	4.8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 评分标准如下: (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安全隐患,履约率100%; (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80%;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0%。	工程部	3	60%	1.8
		5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是否能够及时整改。 评分标准如下: (1)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60%; (2)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未能及时整改,履约率0%。	工程部	5	60%	3
三	质 量 管 理	23			23	80%	18.4
		2	是否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是否齐全,且依法依规进行了的必要的专家论证。 评分标准如下: (1)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齐全,且依法依规进行了的必要的专家论证,履约率100%; (2) 为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不全,未依法依规进行了的必要的专家论证,履约率0%。	工程部	2	100%	2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是否齐全,是否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齐全,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100%; (2)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全,但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60%; (3) 现场材料送检情况,质保资料不全,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履约率0%。	工程部	3	100%	3

2	第三方检查	7	3	是否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100%； (2) 基本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80%； (3) 未按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100%	3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履约率取100%；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取80%； (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5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履约率取100%； (2)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不能及时整改，履约率取0%。	工程部	5	80%	4
3	档案管理	8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是否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料管理是否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齐全，管理非常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100%； (2)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管理较为规范并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80%； (3)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但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未及时进行归档，履约率取30%； (4) 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未及提交；档案资料不齐全，存在缺失，管理不规范，	工程管理部	3	80%	2.4

4	工期进度管理	15	5	是否及时进行了归档，履约率取0%。 施工档案是否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是否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档案具备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100%； (2) 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能够主动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30%； (3) 施工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较差，未配合第三方检查、发包方审计及办理工程竣工资料移交，履约率取0%。	工程管理部	5	40%	2
			2	是否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100%； (2) 未及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2	是否有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是否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是否及时提交。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及时提交，履约率取100%； (2) 未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调整总计划并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3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承包商能够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商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0%。	工程部	3	80%	2.4
2	企业支持力度	5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能否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能够进行有效管控，能够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100%； (2)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	工程部	3	80%	2.4

3	档案移交	3	效果良好，基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80%； (3)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60%； (4)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30%； (5) 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企业能否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是否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能够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履约率取100%； (2) 企业未能利用自身管理优势，协助甲方完成现场三通一平等开工准备工作，组织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及时，履约率取0%。					
			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取40%； (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及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工程变更、造价文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等资料，履约率取0%。					
5	合约造价管理	12	12	66%	10.4			
1	分包管理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是否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评分标准如下： (1)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取100%； (2) 分包单位及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申报不符合法规及合同约定，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是否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0%。	工程部	1			
2	变更	4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商是否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	工程	2	80%	1.6

3	进度款管理	2	2	是否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无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取100%； (2) 有拒绝执行工程变更的情况，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2	是否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是否准确、真实。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准确、真实，履约率取100%； (2) 未按要求及时准确填报工程进度月报，申报工程款时当期所完成工程量填写不准确、不真实，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100%	2
4	预算与结算管理	4	2	能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履约率取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能够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取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但承包商未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履约率取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不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办理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的，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否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能够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不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取100%； (2) 在预算、结算审核过程中未积极配合造价咨询单位开展核对工作；未能及时补充相关证据；对于无证据支撑的诉求存在拖延确认的情况，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6	配合与协调	10	10	84%	8.4			
1	履约配合	4	2	能否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100%； (2) 未积极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工作，履约率取0%。	工程部	2	80%	1.6

			保修期内能否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分标准如下: (1) 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履约率取 100%; (2) 保修期内未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履约率取 0%。	工程 部	2	100%	2
2	企业 支持 与 配 合	3	企业是否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 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共享, 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具有较好的社会资源, 且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 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无较好地社会资源, 不能为发包方提供合理的资源, 履约率取 0%。	工程 部	3	80%	2.4
		6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 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否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 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 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 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未能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 履约率取 0%。	工程 部	3	80%	2.4
		3					
合计							
履约得分		80.7					
履约评价等级		良好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王... 王...		建设单位(盖章) 南山区中医院			
评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 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 所有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 等 5 个履约率, 评分时, 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 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 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 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 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附件 5

项目履约情况评估

致：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非常荣幸能与贵司合作，目前我局正在为贵司开发的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 施工总承包 项目提供施工履约服务。为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不断提升服务品质，特请贵司对我局项目履约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宝贵的改进意见与建议。

您的建议和意见对我们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



项目履约情况客户评估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分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工期是否满足要求	20	18	-区负四层墙柱浇筑混凝土时因故中途间断导致浇筑不均匀
2	质量是否满足要求	15	14	-区负五层板局部保护层厚度不足
3	安全与文明施工是否满足要求	15	15	无
4	总承包管理与服务水平	20	20	无
5	工作要求反应处理速度	15	15	无
6	项目管理团队服务意识与水平	15	15	无
合计		100	97	
对项目履约的整体意见与建议： 项目整体履约较为满意，后期需对前期存在的工期采取有效赶工措施，且在施工过程中严把质量关，避免返工现象。				
评估单位	(公章) 南山区中医院 项目经营部			
评估人	何伟 (签字)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评估时间	2023.6.29	地点	项目会议室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表 扬 信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是区重点工程，医院按“三级甲等医院”标准建设，项目自开工以来，项目团队齐心协力，能够在日常管理中做到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控措施到位、安全管理亮点较为突出，值得充分肯定。

2023年11月29日，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成功承办了主题为“预防为主，生命至上”的2023年度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安全生产暨消防应急演练活动。通过此次活动，提高了我署各在建项目参建单位管理人员及工友的消防安全意识和防火、灭火、疏散、逃生技能。推动了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工作落实落细，赢得了各级领导及各项目参建单位的认可，为构建和谐平安的项目工程环境和消防安全环境夯实了基础。

在此，我署对贵单位项目团队为本次顺利举办演练所做的工作提出表扬，希望贵司在后续项目建设中持续奋进，发扬努力拼搏，善打硬仗的优良传统，高标准建设完成区中医院项目，为南山区建设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12月26日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SHENZHEN WATER (GROUP) CO.,LTD. NANSHAN BRANCH COMPANY

表扬信

致：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是南山区重点工程，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项目部高度重视与水务集团工作协调联动，严格遵守深圳市污水排放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执行相应的污水排放制度，有效确保水质达标排放，切实履行“青山绿水就是金山银山”的使命和责任。

同时，项目部始终以“中国建筑精神”的理念，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严抓项目施工污水排放管控工作。在此，我部对贵司为南山区水环境治理工作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望贵司项目部今后在排水治理工作中再接再厉，攻坚克难，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排水管控任务，与我部一起共同维护好南山区水环境。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南山分公司管网部

2023年12月11日



中共南头街道同乐社区委员会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建筑路 34 号

电话：86021536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万科代建）：

由贵公司承建的南山区中医院项目是南山区重点工程，自开工以来，贵司项目部高度重视与社区的协调联动，在党建联建、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市容环境等方面积极主动配合社区工作，落实各级政府决策部署坚决、扎实、高效，为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在今年的工作中，贵司项目部在深圳市环卫评分中市容环境方面项目部高度重视扬尘、噪音防控、环境卫生等市容环境工作，主动联系社区，积极回应周边群众的诉求，制定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项目施工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严控作业时间，配备 24 小时的喷淋系统、车载除尘风机、噪音防护门等方式降低扬尘、噪声污染。

今年，贵司项目部与社区签订了结对共建协议，开展了内容

丰富的党建联建活动，充分展现了贵司“忠诚担当、使命必达”的中国建筑精神。我社区对贵司项目部工作人员队伍的高度凝聚力和执行力给予充分肯定，对工作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高度赞扬。

同乐社区党委认为贵司项目团队牢固树立服务意识，以人为本，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展现出央企的社会责任和担当，在同乐社区的在建工地中起到了标杆示范作用。为感谢贵司项目部对同乐社区工作的大力支持及突出表现，特发表扬信予以鼓励，望贵司项目部继续勇当响应党和政府号召先锋，扛起企业责任担当，再接再厉，乘势而上，继续为同乐社区建设发展贡献更多、更大力量！

最后，祝贵司事业飞黄腾达！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同乐社区党委

2023年12月



1.2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 2024 年度第 2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合同金额	645515594.75 元	合同类型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履约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杨铖伟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7月8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 92.40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该单位在本季度质量、安全管控力度有所加大，管理成效较明显；能够较好的配合现场工作落实，物料投入较为及时；两制工作多次被中心通报。下一步应加强两制管理工作，提高教育中心内部综合排名；科学合理统筹资源，推进形象进度。		
项目组 评价人员	曾维迪、张磊、张宝、张长昊、张琼友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 92.40 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杨铖伟 ， 联系电话： 189711936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 (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 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均达标;	
	资源投入 (7分)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经 济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 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 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5.60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80%	8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 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投标 施工组织方案对比), 满足 现场实施需求;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 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 ;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 管理 (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 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实施各 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 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 全;	10.00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 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 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 实施强力有效防止现场污 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没有有 效投诉情形发生; 且未出现 伤亡事故的;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危险源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安全生产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控制风险；编制针对性的应急预案，未出现应急事件的；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不涉及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 (15分)	安全检查结果	100%	100%：当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价得分 \geq 89分；	15.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100%	100%：检查中未发现重大风险级别安全隐患；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三	质量管理				
	质量过程管理 (8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规划；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交底培训率达到100%；	8.00
		标准化作业	100%	100%：标准化施工方案或作业有亮点，重要工序的样板验收达到100%；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成品保护	100%	100%：编制成品保护方案，成品保护到位，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引用署库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现场制作样板，技术交底到位，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未出现质量问题；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	

				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100%	100%：开展三查四定工作，并形成清单，设计漏项、未完工程、质量隐患三查中均无遗漏，且四定内容完整；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分)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00%	100%：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 \geq 89分；	12.00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80%	80%：材料设备现场管理行为/资料报审情况抽查存在问题少于5项，且未发生材料设备抽检或复检结果不合格，以及未使用假冒伪劣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海绵城市	不涉及		
		验收	100%	100%：施工过程关键节点验收合格率为100%，各项验收顺利完成（一次性通过）；	
		质量保修期管理	不涉及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并能严格按照进度策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100%	100%：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10.00
		竣工验收、项目移交节点工期	不涉及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2分)	产值填报配合及在深产值纳统情况	100%	100%：完全按要求填报产值；在深产值纳统达标；	10.80
		变更和签证管控	80%	80%：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较好；能配合变更梳理；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在80%以上；	
		工程计量准确性	不涉及		

		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不涉及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8.00
		协调情况	80%	80%: 较好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总包对甲指分包的管理	80%	80%: 承包人对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较好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80%	80%: 对照考核要素的接入内容, 存在一个未完成的接入项;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80%	80%: 承包人编制了《施工BIM实施方案》, 能较好地按照实施方案的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BIM技术应用, 及时将BIM成果上传至工务署信息化管理平台;	
		资料(档案)管理	100%	100%: 能够出色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90分, 且在项目竣工3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工程信息

光荣榜

曝光台

履约信息

光荣榜

首页 > 工程信息 > 光荣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排名靠前的合同标段公示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4-08-01 17:37

大 中 小

一、履约评价结果“优秀”的合同标段分别为：

序号	履约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类型	最终得分
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2.40
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施工总承包II标段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2.06
3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科技大学附属医院（校本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20
4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20
5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施工总承包I标段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00

查询网址：<https://szwb.sz.gov.cn/>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 学院深圳校区项目部

表扬信

致中建三局天津大学项目部：

我代表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监理部，向你们致以最诚挚的赞誉。自项目启动以来，贵项目部团队以非凡的专业能力、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以及卓越的项目管理水平，不仅确保了工程的顺利推进，更在每一个细节中彰显了中建三局的卓越品质与责任担当。你们以超凡的专业技能、严谨的工作态度、以及卓越的项目管理能力，不仅铸就了工程的辉煌，更在每一次挑战中展现了中建三局作为行业标杆的风采。

尤为值得一提的是，在2024年三季度，面对瑞捷、必维等国际权威第三方机构的严苛审视下，你们凭借不懈的努力与卓越的表现，赢得了令人瞩目的荣誉——在第二季度，贵项目在必维安全评估中，从全署150个项目中脱颖而出，荣获第三名；在瑞捷质量评估中，更是力压群雄，于全署225个项目中名列第七。这一连串的佳绩，不仅是你们专业技能与辛勤汗水的结晶，更是中建三局企业文化、管理体系以及团队精神璀璨夺目的展现。

此外，贵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仅专注于工程质量的提升，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参与并成功组织了应急安全观摩、水土保持观摩等大型活动。这些活动不仅增强了项目团队的安全意识与环保意识，更为行业内外树立了典范，展现了中建三局作为行业领军企业的风采与担当。

在此，我们衷心希望贵司能够继续保持这种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不断创新，追求卓越。我们相信，在未来的日子里，中建三局天津大学项目部定能再创辉煌，为更多的建设项目贡献智慧与力量。我们坚信，在贵司的精心打造下，该项目定将成为教育领域的璀璨明珠，为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优秀人才贡献力量。再次感谢你们的辛勤付出与卓越贡献！愿我们携手并进，共创辉煌。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五洲工程
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监理部



深圳市水务局

感谢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8月22日,我处在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项目举办2023年深圳市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工地水土保持示范学习交流第五次活动,邀请了全市15个项目的参建单位观摩交流,本次活动的成功举办得到了贵中心的大力支持以及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II标段)、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华南有限公司(I标段)、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全力配合,在此,我处对本项目全体工作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望再接再厉,继续展现良好的精神面貌和项目风采,圆满完成后续水土保持工作。

深圳市水务局水土保持处
(市水土保持办公室、市海绵城市建设办公室)

2023年10月28日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表扬信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自天津大学深圳学院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项目管理团队在贵公司领导汪波、项目经理张超越、机电经理李卓的卓越组织统筹下，主体结构及精装修、室外及景观工程、机电安装及移交、正式电气工程按时圆满完成目标，为年后 5.30 竣工验收创造了良好条件。

展望一年硕果累累：2024 年全署安全检查二季度第 3 名，年度排名 12/207；质量检查二季度排名第 7 名，年度排名 13/68；举办 2024 年全署“质量月观摩会暨质量大比武活动”，“广东省碳中和碳达峰观摩会”；SMART BIM 金标杯、新基建杯；协助获得 The 6th ESCI Best Practices Awards Program Gold Prize (金奖)；第六届 APEC 能源智慧社区倡议(ESCI)最佳实践奖。

欣喜之余，对贵项目团队的优异表现提出表扬，感谢贵司领导对项目建设的全力支持。新年伊始，我们满怀期待，携手祝愿项目建设安全无虞、高品质履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 1 月 14 日





正本

合同编号: TJGT-022-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承包方: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杨耀佳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证书号码: 鄂 1422013291313217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工程地点: 地处深圳市南山区长前白石岭地段, 位于塘朗山片区、留仙大道以南, 平南铁路、南坪快速与福龙路围合用地内, 原长源工业区所在地。
工程内容: 本标段占地面积约 82577.26m², 建筑面积 114644.67m², 包括 1 栋学生生活活动中心、2 栋图书馆、6 栋教研楼 A 单元、6 栋教研楼 B 单元、6 栋教研楼 C 单元、6 栋教研楼 D 单元、6 栋教研楼 E 单元等。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层/幢: 1 栋学生生活活动中心: 地上 3 层/地下 2 层; 2 栋图书馆: 地上 4 层; 6 栋教研楼 A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B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C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D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6 栋教研楼 E 单元: 地上 7 层/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 114644.67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2]814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教研区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节能工程、室外工程以及图纸和清单包含的所有建设内容。

三、合同工期

-2-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6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908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陆亿肆仟伍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肆元柒角伍分
(小写): ¥645515994.75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 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伍拾柒万捌仟伍佰柒拾肆元柒角玖分。(¥ 18568504.79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 人民币(大写): _____ (¥ 0.00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 人民币(大写): _____ (¥ 0.00 元);
 - (4) 暂列金额;
 - 人民币(大写): 柒仟万元整。(¥ 70000000.00 元);
 - (5) 奖励金;
 - 人民币(大写): 肆佰捌拾万元整。(¥ 48000000.00 元);
- 支付方式最终以结算价格以下列清单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 即 85607339.21 元(人民币), 到账后扣除 5 万元作为履约担保金。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依照

-3-

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颁发给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经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30210390000001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确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4-

-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正本四份，发包人二份，承包人二份，副本十份，发包人五份，承包人五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3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3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刘信友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武汉市二环路（汉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国陈卫
 委托代理人：胡远航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公 章）

年 月 日

1.3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第 3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	305350000 元	合同类型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履约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高泽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4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10月12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87.88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现场文明施工管控较好，能够根据周边环境采取新技术新工艺减少影响，资源投入匹配项目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质量、安全管控，落实好项目管理各项规定。		
项目组 评价人员	徐兆颖、史伟民、郭孔旭、陈晖、何雯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87.88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高泽，联系电话：186805457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 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6.4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 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 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80%	80%: 当季度存在1次关键岗位管理人员中任1人任1个月考勤不达标, 或主要管理人员未进行实名认证的;	
	资源投入(7分)	经济投入	100%	100%: 具有履行合同的履约能力; 劳动力实际数量与施工阶段相符; “两制”实地检查评价为“优秀”;	7.00
		机械设备和材料物资投入	100%	100%: 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投标施工组织方案对比), 及时、充足;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内部管理到位,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制定并严格实施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操作规程; 奖惩考核记录齐全;	9.50
		工人实训	100%	100%: 工人岗前培训达到1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6s管理	100%	100%: 严格落实6s管理; 严格按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施强力有效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没有有	

				效投诉情形发生；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整治	80%	80%：对危险源较为准确地辨识、评估，有较为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控制风险；编制针对性较强的应急预案，应急响应与事故处理及时；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建立了“四队一制”工作制度，提供了相应的资源以保障运行效果。	
		工务学习APP使用情况	不涉及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15分)	安全检查结果	80%	80%：当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价得分在[87,89)区间；	12.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100%	100%：检查中未发现重大风险级别安全隐患；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三	质量管理				
	质量过程管理(8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制度	100%	100%：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并开展质量培训；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项目创优规划；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交底培训率达到100%；	8.00
		标准化作业	100%	100%：标准化施工方案或作业有亮点，重要工序的样板验收达到100%；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成品保护	100%	100%：编制成品保护方案，成品保护到位，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和质量舆情事件；	
		工艺工法应用	100%	100%：引用智库或自行编制应用工艺工法及可视化交底视频，现场制作样板，技术交底到位，现场应用效果良好；	
		质量隐患排查整治	100%	100%：对质量隐患准确地辨识、评估，现场质量隐患100%发现，100%上线，并能保证100%整改；有妥善的解决对策，能够有效进行工艺控制；编制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方案，未出现质量问题；建立“四队一制”工作制度，并配备充足的人力、物资、资金、技术资源以保障四个突击队实施质量隐患	

				排查整治工作。	
		三查四定落实情况	100%	100%：开展三查四定工作，并形成清单，设计漏项、未完工程、质量隐患三查中均无遗漏，且四定内容完整；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15分)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	80%	80%：当季度第三方质量评价得分在[87,89)区间；	12.00
		工程预验收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海绵城市	不涉及		
		验收	不涉及		
		质量保修期管理	不涉及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制定了合理的进度总控计划，并能严格按照进度策划执行进度过程控制，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不涉及		不涉及
		竣工验收、项目移交节点工期	不涉及		
		质量保修进度	不涉及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2分)	产值填报配合及在深产值纳统情况	100%	100%：完全按要求填报产值；在深产值纳统达标；	11.20
		变更和签证管控	80%	80%：变更和签证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较好；能配合变更梳理；提交变更的一次性通过率在80%以上；	
		工程计量准确性	100%	100%：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工程计量真实准确，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	
		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100%	100%：按合同约定时限完成工程量清单复核并提交复核成果；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8.00
		协调情况	100%	100%: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总包对甲指分包的管理	100%	100%: 承包人对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全面有效的统筹管理, 满足合同要求;	
		使用单位评价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80%	80%: 对照考核要素的接入内容, 存在一个未完成的接入项;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100%	100%: 承包人编制了《施工BIM实施方案》, 能够按照实施方案的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BIM技术应用, 及时将BIM成果上传至工务署信息化管理平台;	
		资料(档案)管理	80%	80%: 能够较好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 施工EIM考评得分在[85, 90)分区间, 且在项目竣工6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查询网址:

<https://szwb.sz.gov.cn:9808/evaluate/evaluationSigning/signing?skip-check-token=1&pid=XM20200765&proj=C44D985D11434F8DAFFE34617026F01C&id=XM20200765&token=c15e994b-68e7-4f15-b979-936fbf8529b4&projid=453512772447621>

附件 5

项目履约情况评估

致：深圳市湾署工程管理中心

非常荣幸能与贵司合作，目前我局正在为贵司开发的深圳市眼科
医院二期项目提供施工履约服务。为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不断
提升服务品质，特请贵司对我局项目履约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宝贵的改进意见
与建议。

您的建议和意见对我们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



项目履约情况客户评估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分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工期是否满足要求	20	19	施工进度推进
2	质量是否满足要求	15	15	/
3	安全与文明施工是否满足要求	15	15	/
4	总承包管理与服务水平	20	19	/
5	工作要求反应处理速度	15	15	/
6	项目管理团队服务意识与水平	15	15	/
合计		100	98	
<p>对项目履约的整体意见与建议： 项目外部投诉，信访压力大，需项目团队互相配合积极处理， 与外部政府单位做好沟通工作。</p>				
评估单位	深圳市湾署工程管理中心 眼科医院二期项目组			
评估人	史伟民 (签字)	职务	项目副经理	
评估时间	2023.12.28	地点	项目现场会议室	

深圳市眼科医院

感谢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的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在贵司高度重视和项目团队的努力下，积极响应我院需求，2024年度顺利推进二期工程建设，圆满完成地下室土方开挖，并高标准完成老楼地下室坡道交付等工作。在施工期间，确保我院正常运营，获得了我院的高度认可。

自进场以来，项目团队积极推进工程进度，面对工期紧、任务重、场地狭小及信访投诉等不利因素，贵司协调资源、妥善应对，创新性应用华南区域首例“气承式”基坑气膜技术，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响应，为项目进展保驾护航。

贵司的“争先文化”和“铁脚板”的精神在项目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后续的工作中仍需贵司项目部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坚持不懈，圆满完成后续施工任务和目标，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深圳市眼科医院重大项目办公室

2024年12月11日

深圳市眼科医院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的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在贵司高度重视以及项目管理团队共同努力下，积极响应我院的各项需求，2023年度积极配合我院完成垃圾房迁移、雕像迁移、人行车行路线布置等多项工作，施工期间确保我院正常运营，获得我院对贵司项目部的高度认可及肯定。

贵司自进场以来，项目团队积极为项目进度考虑，面对本工程工期紧、任务重、场地狭小及环保投诉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项目团队积极协调资源及外部沟通，有效推动了项目的进展。

“优质履约，服务业主”的精神在贵司项目团队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后续的工作中仍需贵司项目部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坚持不懈，圆满完成后续施工任务和目标，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此致！

深圳市眼科医院重大项目办公室

2023年12月26日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福田管理局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的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在2024年度工程建设期间，积极响应我局的各项监管要求，保障了生态环境工作的有效落地，获得我局对贵司项目部的高度认可及肯定。

贵司在面对施工建筑过程中噪声污染的“老大难”，创新性的应用了华南区域首例“气承式”基坑气膜技术，成为了有效解决施工噪声问题的关键，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赢得各方的一致好评，为全市的施工噪声扬尘治理提供了宝贵的借鉴经验，同时在我局的推荐下，项目也获得深圳市2024年度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优秀项目荣誉称号。

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工程建设中，继续发扬创新精神，完成好我局对施工工地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的要求，为福田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奉献力量！

此致！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福田管理局





中建=二03202212033

正本

合同编号: SSKYYEQ-018-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承包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

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经理姓名: 盖洋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 鄂1422020202102677
本工程于2022年9月30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田路118号, 深圳市眼科医院院内。
工程内容: 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仅含普通装饰)、通风空调工程(不含洁净空调)、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拆除工程、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等。
其他: 绿化迁移、管线迁改、人防工程、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白蚁防治、智慧工地、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成品抗震支架、标识标线工程(地下室及室外标识)、电缆、低压配电箱、变压器、开关插座、LED灯具、外墙涂料、海绵城市等。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幢: / /
建筑面积: 本工程占地面积17606平方米, 新建建筑面积4032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3376平方米, 地上26948平方米), 高86米, 为一类高层建筑(以招标图底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2】542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仅含普通装饰)、通风空调工程(不含洁净空调)、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拆除工程、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等。
其他: 绿化迁移、管线迁改、人防工程、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白蚁防治、智慧工地、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成品抗震支架、标识标线工程、电缆、低压配电箱、变压器、开关插座、LED灯具、外墙涂料、海绵城市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1月1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1369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质量目标: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奖、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叁亿零伍佰叁拾玖万零玖仟玖佰玖拾玖元玖角玖分(¥300,00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陆拾玖万肆仟玖佰玖拾玖元玖角玖分(¥8,697,422.0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伍佰陆拾玖万零玖仟玖佰玖拾玖元玖角玖分(¥5,6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评审中心的审核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0%即4196.25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签发人后14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了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重要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 留下3%的质保金。
3. 质保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认证的最后一份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15224323366830
本工程合同约定中人工工资比例为: 10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所有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设工程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徐以波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年 月 日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
公司）（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1.4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结果签收

一、签收提示
请各履约单位负责人于2025年11月7日前（含当日）登录平台履约评价模块查看结果并在线签收，逾期未签收的视为无异议。

二、异议提出渠道
如履约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可在收到履约评价报告之日起（按签收时间计算）的5个工作日内，向直属单位提出。
异议提出方式一：在期限内，以书面方式向直属单位提出异议，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异议及佐证材料；
异议提出方式二：在期限内，在平台中上传加盖公章的书面异议及佐证材料的扫描件。

结果异议与处理

项目名称: 请输入 合同名称: 请输入 评价类型: 请选择 评价单位: 请选择

查询 重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履约单位	评价类型	年度	季度	最终得分	评价等	操作
1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3	81.60	良好	查看 导出评价报告

查询网址:

[https://szwb.sz.gov.cn:9808/evaluate/evaluationSigning/signing?pageType=vi
ew&skip-check-token=1&from=portal&token=a9910388-748f-418a-bb55-
3114d0cde02a](https://szwb.sz.gov.cn:9808/evaluate/evaluationSigning/signing?pageType=vi
ew&skip-check-token=1&from=portal&token=a9910388-748f-418a-bb55-
3114d0cde02a)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5 年度第 3 季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		
合同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	280119299.14 元	合同类型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履约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经理	田路		
合同签订时间	2024年12月13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5年9月23日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81.60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组 综合评价意见	1、项目团队经过调整，具有较强的组织策划及沟通协调能力，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 2、按计划完成正负零施工，但山体区域施工进度管控存在不足，需要进一步加强资源投入； 3、安全、质量管控较上季度有所加强，但仍有较大提升空间，需继续加强安全质量常态化管控； 4、合约造价管理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需加快内部招采进度，加强择优水平； 5、智慧工地方面存在个别摄像头掉线问题，需加强监管； 6、机电安装、幕墙、精装修等专业分包需加强管控，明确管理模式和责任划分，加大资源投入； 7、本季度未触发负面清单事项。		
项目组 评价人员	王鑫、付明龙、蒋德全、刘超、程垚、潘红波		
触发负面清单 情况	本合同触发负面清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具体情形：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81.60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 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田路，联系电话：1858889613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反映情况：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电话：0755-88124001

考核结果					
序号	指标名称	考核指标	考核结果	履约率描述	二级指标 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人员配备 (8分)	项目经理要求	100%	100%：专业水平、组织协调及沟通表达能力优秀，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能够及时发现并高效处理各类问题，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顺畅；	8.00
		管理人员要求	100%	100%：专业水平、沟通协调能力强，责任心及服务意识强，能够高效处理问题；	
		管理人员出勤及变更情况	100%	100%：当季度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均达标；	
	资源投入 (7分)	资源投入	80%	80%：具有较好的履行合同经济能力；资金监管账户及时开设，履约保函在合同签订后14天内开具，施工许可证在合同签订后21天内申办完成，手续基本齐全且较为高效。劳动力实际数量基本满足；具有履行合同的经济能力；机械设备、材料物资投入与项目进展匹配（与资源投入计划对比），满足现场实施需求；	5.60
		劳务工人考勤和工资发放情况	80%	80%：当季度劳务工人每日考勤不达标天数小于等于3天或劳务工人发薪率大于等于60%小于80%，且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缴纳工资保证金；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安全文明施工过程管理(10分)	安全日常检查(项目级)-开工前安全生产准备工作	80%	80%: 有关管理文件内容完整, 格式较为规范, 经过内部评审, 基本满足项目开工建设需要, 安全管理人员到场履职, 工地封闭管理措施基本满足要求;	6.00
		安全日常检查(项目级)-项目级安全检查情况	100%	100%: 当季度项目级安全检查结果评级为A的;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6s管理	60%	60%: 现场6s管理基本落实; 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 实施了防止现场污染的安全文明措施, 现场出现投诉情况, 能够妥善处理; 因工地扬尘、噪声等环境防治措施落实不力被督导通报次数 \leq 1次; 未出现伤亡事故;	
	安全文明施工检查结果(15分)	安全检查评价结果(署级)	80%	80%: 当季度安全排名处于总数15% (不含) 至40% (含) 之间的;	12.00
		危大工程检查结果	80%	80%: 当季度检查中发现有关危大工程问题隐患且触发1次督导通报, 但能够迅速整改落实; 且未出现伤亡事故的;	
三	质量管理				
	工程质量过程管理(10分)	质量日常检查(项目级)-施工前质量准备工作	80%	80%: 质量创优方案、图纸会审、深化设计、材料设备清单及品牌申报等各项工作基本符合要求, 内容较为完整且通过审核。	8.00
		质量日常检查(项目级)-项目级质量检查情况	80%	80%: 当季度项目级质量检查结果评级为B的;	
		质量问题整改情况	80%	80%: 当季度质量问题整改合格率为[90%,100%];	
	工程质量检查结果(15分)	质量检查评价结果(署级)-质量检查结果评级	60%	60%: 当季度质量检查结果评级为C的;	9.00
		质量检查评价结果(署级)-交付前检查结果	不涉及		
		材料设备检查结果	不涉及		
		验收	80%	80%: 各项验收顺利通过, 工程实施质量完全符合国	

				家、行业及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 and 规范。功能及现场完成的实际效果均满足设计要求。验收资料齐全、规范。	
四	工期进度管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5分)	工期进度过程管理	100%	100%: 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关键节点、里程碑节点进行进度过程控制, 且未出现进度滞后;	5.00
	工期进度结果 (10分)	关键节点工期	100%	100%: 全部关键节点能够按时完成验收;	10.00
五	合约造价管理				
	合约造价管理 (10分)	自有分包管理	100%	100%: 在施工前完成分包备案, 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对分包管理到位, 能有效保证工作顺利推进;	10.00
		变更和签证管控	100%	100%: 严格落实工程变更管理各项要求; 评价期内, 变更和签证申报材料报送完整、真实准确、及时有效;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未出现变更拆解、未批先建、未及时申报变更等情形; 三至五类变更不存在因自身原因导致审批超时情形。	
		工程计量和工程量清单复核-工程量准确性	100%	100%: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工程计量真实准确, 准确率在97%以上 (不含97%);	
		工程计量和工程量清单复核-工程量清单复核的及时性	不涉及		
		结算办理	不涉及		
六	配合与协调				
	配合与协调 (10分)	配合协调情况	100%	100%: 配合甲方日常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指令响应迅速, 并能出色地完成; 能够积极主动有效地协调参建各方关系;	8.00
		总包对甲指分包的管理	不涉及		
		信息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系统接入	80%	80%: 对照考核要素的接入内容, 存在一个未完成的接入项; 或者在当季度视频监	

				控线上巡查中，每月发现画面模糊、不流畅的情况在2至3次的；	
		信息技术应用-BIM技术应用能力与水平	100%	100%：承包人及时提交本季度项目BIM模型及相应文档，其中，模型质量完全满足工务署现行BIM实施标准；承包人在本季度利用BIM技术开展3个及以上场景应用；	
		资料（档案）管理	100%	100%：能够出色地在项目各阶段按要求实施档案管理；施工EIM考评得分≥90分，且在项目竣工3个月内完成档案移交与归档；	



合同编号: SNCSFZX-012-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承包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余丹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证书号码: 鄂1422023202402837

本工程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鹏城社区磨勾龙一路北端
工程内容: 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 33000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 科研实验楼、中试实验楼、后勤保障楼、连廊、室外及配套工程等。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框架构造
层/幢: 科研实验楼 9F、中试实验楼 2F、后勤保障楼 3F
建筑面积: 420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总承包工程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修装饰工程(含精装修)、通风空调(不含洁净空调及多联机)、给排水、电气工程(含供用电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含标识)、拆除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人防工程、边坡支护、截污沟迁改、抗震支架、标识划线工程、白蚁防治、所有的市政接驳及

2

洞口开设、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智慧建造等, 具体内容以招标清单及设计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7 年 8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44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 贰亿捌仟零壹拾壹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壹角肆分(¥280119299.14 元);
其中:

-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贰拾玖万零肆佰玖拾肆元肆角贰分(¥10290494.42 元);
-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万元整(¥17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0% 即 2631 万元(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叁拾壹万元整),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依据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

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其中, 低压柜、冰蓄冷系统设备(包括冷水机组、泵、热交换机组等)到场并经确认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70%, 安装完成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0%; 低压柜完成通电并调试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5%; 冰蓄冷系统设备完成系统调试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 85%。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并经过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 通用合同条款;
 -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3

4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6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号通达广场17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7-87615161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德三道1288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7B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1.5 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 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情况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压实工程参建单位主体责任，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不断完善建筑工地各方责任主体的自我约束的内生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源头防范，保障政府投资工程总体质量稳定可控，确保建筑施工安全形势平稳，区住房建设局直属事业单位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区建住中心”）根据 2022 年制定的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对全区纳入区住建系统监管的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开展全面全覆盖专项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专项检查总体情况

列入本次专项整治行动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共 36 个。主要针对三个方面的整治重点开展检查：一是建设、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二是工程质量安全资料、实体情况；三是检查现场文明施工情况。

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落到实处，抓细抓实本次检查各项工作，区建住中心质安监督一部、质安监督二部、质安监督三部、建筑废弃物管理部以交叉检查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不折不扣落实专项整治工作。本次交叉专项检查，共出动 204 人次，检查 36 项次，发现问题隐患 323 个，整改问题

工人未按要求配带安全帽)、东晓派出所原址拆除重建工程(施工单位管理人员不在岗、验收记录不完善)等。

三、“红榜”、“黑榜”工程清单

本次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了36个区政府投资项目。根据《2023年第三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的评分情况,最高分90分,最低分64分,平均分81.06分(较今年第二季度的平均分81.15分降低了0.09分)。我局根据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将检查评分排名前3名的项目工地列入“红榜”,评分不足75分且管理较差、问题较多、整改不力的项目工地列入“黑榜”。经统计,列入“红榜”的项目共3个、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共5个(较今年第二季度列入“黑榜”的项目工地4个增加了1个)。具体如下:

(一)“红榜”项目:

1.项目名称:“一馆一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检查评分:90分

2.项目名称: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并列第二名)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查评分:88分

3.项目名称: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段)建设工程一期(龙岗大道至禾坑路段)工程项目(并列第二名)

建设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检查评分:88分

度，严格督促问题工地落实安全隐患整改闭合，对不按要求落实整改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坚决予以严肃处理。对列入“黑榜”的项目，各建设单位要针对检查存在的问题，认真落实整改，并于2023年11月15日前将整改情况反馈我局。

特此通报。

- 附件：1. 2023年第三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工程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检查台帐表
2. “红榜”工程清单
3. “黑榜”工程清单



(联系人：钟丽娜；联系电话：25401446)

抄送：霍广勇同志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26日印发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倍受社会关注。

贵司项目管理人员兢兢业业、齐心协力，克服交通不便、周边环境复杂、施工场地狭小等诸多困难，在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8 个学校项目中第三方瑞捷质量、安全评估连续取得较好成绩：一季度获得第一名；4 月份获得 86.6 分（优秀）；6 月份获得 86.78 分（优秀）；其中，4 月份 86.6 分被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引入第三方瑞捷评估以来所有项目全阶段记录最高分。同时在一季度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中排名第二列入“红榜”。

上述成绩的取得和贵司管理人员的辛勤付出密不可分，特此表扬。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建设任务中，发扬贵司“敢为天下先，永远争第一”的优秀企业文化，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管理部

2023 年 6 月 12 日

天健集团代建项目管理部

深棚代(2024)9号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项目团队的精心部署、务实笃行下，克服了闹市区场地狭小、居民投诉多、工期紧等诸多困难，顺利实现了竣工交付。

面对复杂的施工环境和外部因素，贵司在施工过程中能积极响应我司各项施工管理要求，精心务实、积极作为获得了各方好评，并在交付阶段获得校方高度表扬。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挥，项目团队主动协调各方资源、积极联动各参建方深度融合，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展现了贵司攻坚克难的专业水平和踏实能干的工作作风。

在此，我单位对贵司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对贵司项目团队的辛勤工作予以表扬，希望贵司再接再厉，更加出色的完成三期建设。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天健集团代建项目管理部

深棚代(2024)9号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贵司承建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项目团队的精心部署、务实笃行下，克服了闹市区场地狭小、居民投诉多、工期紧等诸多困难，顺利实现了竣工交付。

面对复杂的施工环境和外部因素，贵司在施工过程中能积极响应我司各项施工管理要求，精心务实、积极作为获得了各方好评，并在交付阶段获得校方高度表扬。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挥，项目团队主动协调各方资源、积极联动各参建方深度融合，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展现了贵司攻坚克难的专业水平和踏实能干的工作作风。

在此，我单位对贵司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对贵司项目团队的辛勤工作予以表扬，希望贵司再接再厉，更加出色的完成三期建设。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备受社会关注。

松泉中学改扩建项目管理团队自 2023 年复工复产以来积极响应我司各项施工管理要求。该项目在 2023 年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9 个公建类项目瑞捷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中一季度综合排名荣获第一，为此特对贵司予以表扬。

面对场地狭小、交通不便、周边施工环境复杂等困难贵司项目全体员工克服不利因素和困难、主动作为，展现出贵司过硬的技术素质、良好的敬业精神。同时贵司领导多次奔赴现场指导工程建设，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本工程后续施工任务将更加艰巨，望贵司对本工程保持高度重视，项目全体员工能再接再厉，发扬贵司“敢为天下先、永远争第一”的优秀企业文化，将本工程做成安全标杆、质量精品工程，并严格确保各验收节点，圆满完成各项建设任务。

顺颂商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7日

(1)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松泉中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备受社会关注。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受疫情影响，贵司项目团队凝心聚力，严格遵守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防疫要求，对项目闭环管理，精准施策，确保了项目生产的稳步推进。

2022年我司及第三方评估单位多次对项目进行巡检，松泉中学改扩建项目的安全及质量评分均名列前茅，充分落实了我司“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并展现出贵司过硬的技术素质、良好的敬业精神。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建设任务中，发扬贵司“敢为天下先，永远争第一”的优秀企业文化，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我司对贵司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6日

(1)

1.6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

附件 1:

2025 年度 (1 季度) 履约评价					
EPC 施工 / 施工总承包单位					
排名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评价等级
1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梅观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卫洋洲	鄂 1422015201518194	优秀
2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二段	吴家俊	京 1112023202403012	优秀
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龙华区 A822-0422 宗地项目	石亮顶	鄂 1422019202002555	优秀
4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陈健	粤 1452015201606867	良好
5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及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二标段)	唐浩	京 1112021202205980	良好
6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	杨志强	京 1112018202004984	良好
7	中建新疆建工 (集团) 有限公司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 (周转公寓)	李志春	新 1442020202105979	良好
8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福田区梅林地区 37-04-01 地块项目	徐恺	粤 1442012201526660	良好
9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罗湖区船步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罗斌	粤 1432015201615408	良好
10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学回迁房项目 (东地块)	吴少平	浙 1332007200918530	良好

查询网址: <https://fjgl.szrcaj.com:4430>

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是全市率先创新采用“政府主导实施、利益统筹为主、国有企业运营、股份公司参与”的第一个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项目建设意义重大、社会各界关注度高。项目共6个开发地块，其中03地块是市安居集团首个“工业上楼”项目，由贵司负责主体工程施工。

2024年以来，贵司吴振方经理带领的项目团队周密部署、团结协作、担当尽责，克服了施工场地狭窄、降雨频繁、周边小区环保投诉频繁等困难，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进度方面，提前21天主体结构全面封顶，完成项目年度固投目标，为2025年项目全面进入机电安装及装饰装修阶段打下了坚实基础；质量方面，严格质量风险管控，在市安居集团第三方质量评估中两次荣获第二名的佳绩；安全方面，项目保障安全文明施工投入，运用爬架自动化监测等智能装备保障大型设备使用安全，厂房外架采用金属冲孔网大大提升项目整体形象。项目管理状态获得市安居集团、政府相关部门的肯定。

在此，对贵司项目团队优异表现提出表扬，对贵司各级领

导的鼎力支持表示感谢！新的一年，希望贵司及项目团队充分发挥总承包管理优势，与我司携手共进、攻坚克难，为将项目打造成为“工业上楼”标杆项目而努力奋斗。

愿贵司事业蒸蒸日上，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是深圳市重大建设项目，同时是市人才安居集团第一个工业上楼项目，社会各界关注度较高。自贵司负责该项目 03 地块主体工程以来，吴振方经理带领的项目团队响应迅速、担当尽责，全员放弃国庆休假，积极对接区政府部门，紧锣密鼓地开展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项目现场快速形成了临建办公条件，并在无提前介入手续条件下，及时插入小土方，紧跟基坑单位大土方。经过项目团队的努力，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4 日顺利进行宿舍区首块底板浇筑，为实现全年固投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此对贵司项目团队提出表扬，对贵司各级领导的鼎力支持表示感谢！新的一年，希望贵司及项目团队继续发扬攻坚克难、勇于担当的精神，与我司携手共进，为将项目打造成为工业上楼标杆项目而努力奋斗。

愿贵司事业蒸蒸日上，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6 日



1.7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EPC)

附件 1:

2024 年度 (3 季度) 履约评价					
EPC 施工/施工总承包单位					
排名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评价等级
1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龙岗区宝龙街道 G02310-0001 宗地项目	张永平	新 1372015201506847	优秀
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田绍雨	鄂 142181904508 (00)	优秀
3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学回迁安置房与人才住房建设项目(东地块)	吴少平	浙 1332007200918	良好
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盐田区 J302-0011 地块项目	申忠洋	粤 1442020202206826	良好
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龙华区 A822-0422 宗地项目	石亮顶	鄂 142192002555 (00)	良好
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大学总医院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刘文清	粤 1412022202302201	良好
7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陈健	粤 1452015201606867	良好
8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福田区原车管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	徐凯	粤 1442012201526660	良好
9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罗湖区船步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罗斌	粤 1432015201615408	良好
10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华 A916-0572 宗地项目	许鹏	粤 1412017201832747	良好
1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	杨千里	京 1112012201222739	良好
1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福永桥头 A207-013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王林祥	京 1112019202005378	良好
13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3 地块)	卫洋洲	鄂 1422015201518194	良好
14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宝安西乡 04-14 地块马鞍山	夏士收	津 112060700242	良好

查询网址: <https://fjgl.szrcaj.com:4430>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为积极响应深圳市盐田区建设进度的需求，项目部增加了大量劳动力，克服了场地狭小，在工期紧任务重以及周边环保压力大等各种不利因素下，荣获2022年度施工安全生产管理（行为、标准化开展、重点整治及信息化等）水平评价的示范工地。在2023年施工安全生产管理（行为、标准化开展、重点整治及信息化等）水平评价专项检查中获区排名前三，并在深圳市盐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通报表扬。同时获得盐田区2023年1季度、2季度盐田区安全生产示范工地（红榜）项目。对此，我方对贵司为项目建设所付出的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能取得优秀的成绩，离不开贵司及项目团队的努力和坚持，项目团队在项目经理田绍雨的带领下，发挥攻坚克难、勇于担当的精神，内抓管理外控风险，确保项目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此特提出表扬！

2023年是项目较为重要的一年，时间紧、任务重，希望贵司在后续的项目建设过程中再接再厉，确保各项目标圆满完成。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日

（联系人：鲁风华，25259807/13929599149）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自开工以来，面临场地狭小、周边环境复杂、工期紧任务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以及周边环保压力大等不利因素，在贵司领导的大力支持和项目全体管理人员的共同努力下，项目建设稳定推进，顺利完成底板浇筑。在此，对贵司给予项目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对为项目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全体员工予以表扬！

在春节即将来临之际，贵司积极沟通协调、增加施工人员，合理组织工序穿插，积极协调各方资源，充分体现出贵司高效组织和资源调配能力，用实际行动彰显了企业的责任与担当，特对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予以表扬。

望贵司对本工程一如既往的给予重视和支持，凝心聚力，继续发扬“争先”文化和“铁脚板”精神，圆满完成后续建设任务。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年1月9日



1.8 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表扬信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我署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期间，项目管理人员齐心协力，克服任务重、作业环境复杂等诸多困难，使该项目获评 2023 年度“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初评通过“广东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并在我署 2023 年 6 月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评估中综合评分取得 85.44 分（优秀），特予以表扬。

希望贵司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企业文化，争先创优完成项目建设，以高质量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罗湖区打造“三力三区”作出新贡献。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7月7日

深圳市水库小学

感谢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缓解基础教育学位紧张情况，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建设伊始便备受社会关注。而今，在各参建单位的不懈努力之下，水库小学各项建设任务已圆满完成。

该项目场地狭小、工期紧张，周边施工环境复杂，施工作业与教学工作同时开展，面对以上种种困难贵司项目全体员工积极克服困难，精心部署、科学组织，在紧张的施工过程中保质保量保安全得将作业内容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降到了最小，同时保证了临近建筑内我校师生的正常教学工作，展现出贵司极高的专业水平与人文关怀。贵司领导也曾多次奔赴现场指导工作，提供多方面的支持，加之项目各参建单位的通力协作，水库小学得以如期在开学前完成移交投入使用，保证了我校秋季顺利开学，得到我校师生一致好评。

对此，特向贵司领导以及项目部管理团队全体成员表示衷心的感谢与问候！感谢你们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积极工作与辛勤付出！祝愿贵司蓬勃发展！



天健集团代建项目管理部

深棚代(2023)8号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由贵司负责施工的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作为罗湖区重点民生工程之一,有利于完善罗湖辖区教育设施,促进罗湖区教育发展,项目自开工以来备受社会关注。

该项目场地狭小、工期紧张、周边施工环境复杂,居民楼环绕,在紧张的施工过程中还需保证临近建筑内师生的正常教学工作及安抚附近居民情绪避免发生投诉,贵司在项目经理李亚杰同志的带领下项目团队克服重重困难、主动作为,确保了6月20日项目全面封顶,展现出贵司过硬的技术素质及“攻坚克难、使命必达”的敬业精神。贵司领导也多次奔赴现场指导工程建设及评优评先工作,该项目4月份荣获2023年度“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在5月份进行“广东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初评。体现了贵司对本项目高度重视,特此表扬。

本项目后续施工任务将更加艰巨,望贵司对本项目继续保

持高度重视,项目全体员工在李亚杰经理的带领下能再接再厉,要把主体结构封顶当作新起点,继续发扬团结协作、锐意进取精神,进一步严把质量关,严控安全风险,严抓施工进度,确保本项目今年12月30日如期建成交付。

顺颂商祺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项目管理部

2023年6月20日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表扬信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自深圳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街道、社区作为疫情防控的主战场，任务十分繁重，防疫工作力量紧缺，在战“疫”关键时刻，贵司水库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闻令而动，积极响应，踊跃参与到疫情防控工作中来，第一时间选派秦诚、王运龙、杨邓银、罗一凡、梁进明等5名同志下沉到街道、社区防疫一线，同时间赛跑、与疫情斗争，谱写了共克时艰的战“疫”之歌。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面对黄贝街道黄贝岭疫情，贵单位干部职工挺身而出，冲锋在前，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坚决筑牢防输入、防扩散、防输出的严密防线。

贵单位的鼎力支持和深情厚意，彰显了共克时艰、共渡难关的责任担当，展现了患难与共、同舟共济的真情相助，擦亮了“先锋精神、奋斗文化”的罗湖底色。在此，对贵单位讲政治顾大局，全力支援街道、社区防疫工作予以肯定，对参与疫情防控的全体下沉干部职工作出的突出贡献和付出的辛勤努力

予以表扬，并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我们相信，只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就一定能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4月21日



第2章 企业业绩

附件 2：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类型	履约评价	备注
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 管理中心	天津大学佐 治亚理工深 圳学院校区 建设工程施 工总承包 II 标	64551	2023. 3. 22	学校	优秀	/
2	深圳市建 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 中心	深圳市第一 职业技术学 校职教园校 区（一期） 项目施工总 承包	45860	2025. 10. 20	学校	/	/
3	深圳市建 筑工务署 教育工程 管理中心	深圳国际农 业食品创新 中心项目施 工总承包工 程	28011	2024. 12. 13	科研楼	/	/
4	深圳市万 科城市建 设管理有 限公司	南山区中医 院建设项目 施工总承包	74864	2022. 12. 12	医院	良好	/
5	深圳市建 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 中心	深圳市眼科 医院二期工 程施工总承 包	30535	2022. 12. 4	医院	良好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2.1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2.1.1 施工合同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p>合同编号：TJGT-022-2023</p><p>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p><p>合同协议书</p><p>项目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承包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 (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p></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p>合同协议书</p><p>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p>项目经理姓名：杨斌伟 资格等级：二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鄂1422013201313217</p><p>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p><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p><p>一、工程概况</p><p>工程名称：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p><p>工程地点：地处深圳市南山区长源白石岭地块，位于塘朗山片区，留仙大道以南，平安路、南坪快速与塘龙路围合用地内，原长源工业区所在地。</p><p>工程内容：本标段占地面积约 82577.36m²，建筑面积 114644.67m²，包括 1 栋学生活动中心、2 栋图书馆、6 栋教研楼 A 单元、6 栋教研楼 B 单元、6 栋教研楼 C 单元、6 栋教研楼 D 单元、6 栋教研楼 E 单元等。</p><p>结构形式：框架结构。</p><p>层/幢：1 栋学生活动中心，地上 3 层/地下 2 层；2 栋图书馆，地上 4 层；6 栋教研楼 A 单元：地上 7 层/地下 2 层；6 栋教研楼 B 单元：地上 7 层/地下 2 层；6 栋教研楼 C 单元：地上 7 层/地下 2 层；6 栋教研楼 D 单元：地上 7 层/地下 2 层；6 栋教研楼 E 单元：地上 7 层/地下 2 层。</p><p>建筑面积：114644.67 平方米；</p><p>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2]844 号</p><p>资金来源：政府投资</p><p>二、工程承包范围</p><p>教研区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节能工程、室外工程以及图纸和清单包含的所有建设内容。</p><p>三、合同工期</p></div>
<p>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6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58 日历天</p> <p>四、工程质量标准</p> <p>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p> <p>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p> <p>人民币(大写)：陆亿肆仟伍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肆元柒角伍分 (小写)：¥645515594.75 元。</p> <p>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伍拾陆万捌仟伍佰零肆元柒角玖分。(¥18568504.7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仟万元整。(¥ 70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万元整。(¥ 48000000 元)。</p> <p>支付方式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深圳市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p> <p>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即 85607339.21 元(人民币：捌仟伍佰陆拾柒万叁仟叁佰叁拾玖元贰角壹分)。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p>	<p>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签发发包人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p> <p>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展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p> <p>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p> <p>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 的质保金。</p> <p>3、 质保金的退还 质量保证金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p> <p>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p> <p>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30210390000001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p> <p>七、组成合同的文件</p> <p>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所有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p>

-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正本四份，发包人二份，承包人二份，副本十份，发包人五份，承包人五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上栋租楼5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上栋租楼5层
法定代表人：刘启友
委托代理人：陈印卫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法定代表人：陈印卫
委托代理人：胡航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1.2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2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II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长源白石岭地块	建筑面积	114789.07m ²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上:	7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402/2023-1096	监理单位	E133000849-8/1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154-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海茵建筑设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维迪		
副组长	张磊、张宝、崔立新、付明龙、张志霖、林浩鑫、陈昱、李睿源		
组员	黄进生、史超、刘建、李耀早、朱梦莹、王贤周、曾明哲、张超越、周立民、郭森、张锦城、郝强、徐博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磊	崔立新、付明龙、张志霖、林浩鑫、陈昱、黄进生、刘建、张超越、周立民、郭森、张锦城、郝强、徐博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宝	林晓莉、吕晓欢、廖志强、王贤周、曾明、李季、申俊豪、宋斯聪	
工程资料	唐惠	施雅格、方晶、谢庆良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屋面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电梯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启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心领导		刘启友
2	沈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管理五级其他岗		沈宁
3	曹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曹维迪
4	张永利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副部长	高级工程师	张永利
5	王莎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王莎莎
6	朱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朱丹
7	张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张磊
8	张耀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张耀友
9	张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张宝
10	崔立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崔立新
11	罗建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罗建铭
12	程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程波
13	潘红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潘红波
14	陈平礼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陈平礼
15	林浩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林浩森
16	林晓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林晓莉
17	付明龙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付明龙
18	张志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张志霖
19	廖志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廖志强
20	胡城垣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道路工程师		胡城垣
21	郑炼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道路工程师		郑炼波
22	黄正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黄正宇
23	何程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何程明
24	吕燕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吕燕妮
25	陈文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陈文明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齐旭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齐旭
29	程磊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程磊
30	李耀等	深圳市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总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李耀
31	朱梦莹	深圳市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朱梦莹
32	何远明	深圳市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何远明
33	涂亮	深圳市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涂亮
34	康才华	碧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室内项目经理	工程师	康才华
35	赖德晋	深圳市中筑科技幕墙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赖德晋
36					
37	饶丹	奥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饶丹
38	吴靖玮	奥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管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靖玮
39	孙勤勤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指挥		孙勤勤
40	陈星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星
41	李春雷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春雷
42	黄建生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黄建生
43	曹明哲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曹明哲
44	韩威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韩威峰
45	史超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史超
46	刘建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刘建
47	朱义海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朱义海
48	梁凌云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梁凌云
49	王贤周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王贤周
50	肖劲翔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肖劲翔
51	罗世洪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罗世洪
52	朱霖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朱霖
53	施耀格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施耀格
54	陈国羽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国羽
55	陈阳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阳
56	唐惠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唐惠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7	蒋越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蒋越
58	石深奥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石深奥
59	陆奕明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陆奕明
60	张超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张超
61	张超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超越
62	周立民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周立民
63	郭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森
64	高昌胜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昌胜
65	张锦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张锦城
66	郝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生产负责人		郝强
67	涂森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涂森林
68	李卓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李卓
69	申俊豪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生产经理		申俊豪
70	徐博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徐博扬
71	潘同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潘同文
72	方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综合信息工程师		方磊
73	谢庆良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技术工程师		谢庆良
74	黄先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黄先强
75	田鑫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田鑫
76	左港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左港亚
77	夏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建造工程师		夏斌
78	董华兵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师		董华兵
79	周满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建造工程师		周满强
80	邓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建造工程师		邓磊
81	周大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程师		周大磊
82	李建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李建军
83	宋勤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宋勤
84					
85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6	张志博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博
87	黄兴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黄兴
88	左学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左学智
89	劳志约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劳志约
90	李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主管		李平
91	邓晓娟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邓晓娟
92	吴海涛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吴海涛
93	李迪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迪
94					
95	徐福凯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福凯
96	阮荣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阮荣
97					
98	李想	深圳市华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想
99	夏皓	深圳市华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夏皓
100	龙巧林	深圳市华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龙巧林
101	唐任来	深圳市华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唐任来
102					
103	曹雷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曹雷
104	梁立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梁立
105	王永辉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王永辉
106	陆洪清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陆洪清
107					
108	董雄	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董雄
109	柳小飞	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执行经理		柳小飞
110	吴奕婷	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奕婷
111					
112	陈积禹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陈积禹
113	陈强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强
114	邹敬东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邹敬东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15	张知惠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知惠	张知惠
116	刘凤娟	浙江赛银将军门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凤娟	刘凤娟
117	彭敏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敏	彭敏
118	叶昭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叶昭	叶昭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礼忠	总监理工程师: 李青源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礼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青源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青源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天津大学法政管理工程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青源
 2025年7月31日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天津大学法政管理工程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青源
 2025年7月31日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1.3 联合体协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II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格式：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p> <p>致：<u>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u></p> <p>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u>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u>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p> <p>1、<u>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u> 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p> <p>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p> <p>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p> <p>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p> <p>(1) 联合体牵头单位 <u>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u> 承担 <u>本项目总承包协调管理、具体施工工作；代表联合体成员盖章、签署投标文件；中标后的合同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等；除成员方之外的其他等</u> 工作；</p> <p>(2) 联合体成员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 承担 <u>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具体施工工作；负责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所支付的全部工程款，并缴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标后的合同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等</u> 工作。</p> <p>(3) 联合体成员 <u> / /</u> 承担 <u> / /</u> 工作。</p> <p>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p> <p>6、本协议一式 <u>叁</u>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p> <p>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p>	<p>投标牵头单位（盖章）：<u>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u></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u>陈国栋</u></p> <p>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u>陈国栋</u></p> <p>单位地址：<u>武汉市关山路552号</u> 邮编：<u>430074</u></p> <p>联系电话：<u>027-87132688</u> 传真：<u> / /</u></p> <p>联合体成员（盖章）：<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u>陈国栋</u></p> <p>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u>陈国栋</u></p> <p>单位地址：<u>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288号航大科技广场B座27801</u></p> <p>邮编：<u>518000</u></p> <p>联系电话：<u> / /</u> 传真：<u> / /</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0日</p> <p>（说明：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p>
---	--

说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施工任务，支付工程款、缴纳合法税费，并开具相关增值税发票，合同金额为64551万元。

2.2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2.2.1 施工合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正本</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编号: DYZYJZ-010-202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协议书</p> <p>项目名称: <u>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u> 项目: _____</p> <p>合同名称: <u>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u>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p> <p>承包方: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u> <u>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p> <p>日期: <u>二〇二五年十月</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协议书</p> <p>发包人（全称）: <u>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u></p> <p>承包人（全称）: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p> <p>项目经理姓名: <u>刘志鹏</u> 资格等级: <u>注册一级建造师</u> 证书号码: <u>粤1442023502483921</u></p> <p>本工程于 <u>2025</u> 年 <u>12</u> 月 <u>30</u>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p>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p> <p>一、工程概况</p> <p>工程名称: <u>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u></p> <p>工程地点: <u>深圳市福田区坪地街道六联社区职教园地块5</u></p> <p>工程内容: <u>新建地下室、1~3#教学楼、4#实训楼、5#综合楼、6~7#学生宿舍、8#教师宿舍和食堂、9#报告厅、10#体育馆、11#学校大门以及室外附属工程等。主要招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桩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工程、会议系统、屋面工程、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标识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泛光照明、智能化工程、无线通信工程、实验室工艺、消防设施工程、人防工程、燃气工程、厨房工程、抗震支架、室外配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工艺（室外）、白蚁防治、水土保持工程等。以及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绿色建筑、智慧工地、发包人临时设施运维、监测检测、防雷接地工程及检测、总承包管理、配合及服务等工作。</u></p> <p>结构形式: <u>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u></p> <p>层/幢: <u>详见图纸</u></p> <p>建筑面积: <u>102340</u> 平方米;</p> <p>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u>深发改【2025】640号</u></p> <p>资金来源: <u>政府投资</u></p> <p>二、工程承包范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1 -</p>
<p>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校区（一期）项目新建地下室、1~3#教学楼、4#实训楼、5#综合楼、6~7#学生宿舍、8#教师宿舍和食堂、9#报告厅、10#体育馆、11#学校大门以及室外附属工程等, 主要招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工程、会议系统、屋面工程、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标识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泛光照明、智能化工程、无线通信工程、实验室工艺、消防设施工程、人防工程、燃气工程、厨房工程、抗震支架、室外配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工艺（室外）、白蚁防治、水土保持工程等。以及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绿色建筑、智慧工地、发包人临时设施运维、监测检测、防雷接地工程及检测、总承包管理、配合及服务等工作。</p> <p>所有的招投项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承包人不推诿执行行为完成全部工程所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p> <p>三、合同工期</p> <p>计划开工日期: <u>2025</u> 年 <u>9</u> 月 <u>1</u>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p> <p>计划竣工日期: <u>2027</u> 年 <u>6</u> 月 <u>30</u> 日</p> <p>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u>668</u>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为准)</p> <p>节点工期: <u>2027</u> 年 <u>6</u> 月 <u>15</u> 日前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p> <p>四、工程质量标准</p> <p>工程质量标准: <u>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器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u></p> <p>工程质量目标: <u>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u></p> <p>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p> <p>人民币 (大写) <u>肆亿伍仟捌佰陆拾万柒仟陆佰伍拾元伍角肆分</u> (¥458607651.54 元);</p> <p>其中:</p> <p>(1) 安全文明施工费:</p> <p>人民币 (大写) <u>壹仟陆佰贰拾玖万捌仟伍佰伍拾元伍角玖分</u> (¥16298552.59 元);</p> <p>(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p> <p>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2 -</p>	<p>(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p> <p>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p> <p>(4) 暂列金额:</p> <p>人民币 (大写) <u>贰仟玖佰肆拾陆万元整</u> (¥29460000.00 元);</p> <p>(5) 奖励金:</p> <p>人民币 (大写) <u>贰佰万元整</u> (¥2000000.00 元);</p> <p>(6) BIM 技术应用费用:</p> <p>人民币 (大写) <u>捌拾壹万柒仟肆佰玖拾元整</u> (¥818040.00 元)。</p> <p>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p> <p><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p> <p>支付方式</p> <p>净合同价: <u>是指合同价扣除暂列金和奖金后的金额。</u></p> <p>累计完成净合同价: <u>累计完成的产值, 不含预付款。</u></p> <p>1. 预付款的支付</p> <p>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净合同价的 10% 即 <u>45271.476315</u> 万元 (人民币), 该预付款应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人工工资款, 其中将合同造价 (不含暂列金及奖励金) 的 3% 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工资专用账户。</p> <p>预付款分批支付, 具体要求: 节点 1: 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总额的 30%, 其中合同造价的 3% 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人工工资专用账户; 节点 2: 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后支付预付款总额的 70%。</p> <p>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要求如下:</p> <p>(1) 发包人在工程开工后 15 日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的支付比例为:</p> <p><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工期在一年以内的, 预付款额度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额的 50%;</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工期在一年以上的 (含一年), 预付款额度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额的 30%。</p> <p>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颁发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p> <p>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完成产值达到净合同价的 35% 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 (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3 -</p>

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完成产值达到净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合同价支付：

(1) 累计完成净合同价：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净合同价85%时暂停支付。

(2) 暂列金支付：

① 工程变更：按《深圳市建筑工务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经发包人审批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

② 清单复核：经审批确认的工程清单复核结果，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50%。

③ 调整：按合同约定计算调整金额，支付比例为50%。

(3) 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累计工程款支付不得超过合同价的90%。

(4) 合同结算价以下列机构审定为准： 市财政评审中心评审并取得评审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 其他_____。结算款支付到审定金额的97%，留下3%的质量保证金。

3、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质量保证金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__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__
 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__
 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专户资金监管协议约定账户为准。

本工程合同约定人工工资支付比例：

1. 预付款中人工工资款：应将施工合同总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3%的金额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人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月进度款中人工工资款：
 施工总承包合同（包含专业工程）：本工程施工期间，工程款根据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按月支付。基础施工阶段人工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8%；主体结构阶段人工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20%；装饰装修施工阶段人工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18%；收尾阶段人工工资款比例为工程款的20%。

地基基础工程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8%；
 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含专业工程）：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20%；
 市政工程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1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其他合同：每月拨付比例为工程款的18%。
 人工工资支付要求及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0 人工工资支付。

七、工程款监管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管，监管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12.3.11 工程款专用。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保证金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及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十、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2份，发包人1份，承包人1份，副本10份，发给人2份，承包人1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0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附件3：履约保函
 附件4：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5：项目经理委托书
 附件6：澄清纪要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07号鸿昌广场6楼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承 包 人：（联合体成员）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住 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北街街东14号鼎泰大厦8-10层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承 包 人：（联合体成员）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路海社联海地三道1288号航天科信广场B座270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2.2联合体协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p> <p>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p> <p>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职教园区（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①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本项目总承包协调管理、具体施工工作；代表联合体成员盖章、签署投标文件；除成员方之外的其他等工作； ②联合体成员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承担 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具体施工等工作。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6、本协议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p>本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p> <p>投标牵头单位（盖章）：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北华街东14号鼎盛大厦8-10层 邮编：430299 联系电话：_027-87615161 传真：/</p>	<p>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288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7B01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25110117 传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订日期：2025年08月25日</p> <p>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p> <p>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p> <p>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p>
---	---

说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注册于深圳市南山区，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深全资法人子公司，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在深非法人分支机构“华南公司”形成“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管理模式。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施工任务，支付工程款、缴纳合法税费，并开具相关增值税发票，合同金额为45860万元。

2.3 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3.1 施工合同

 <p>合同编号: <u>SNCSFZX-012-2024</u></p> <p>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施工总承包合同</p> <p>项目名称: <u>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u></p> <p>合同名称: <u>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u></p> <p>承包方: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p> <p>日期: <u>二〇二四年十二月</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协议书</p> <p>发包人(全称): <u>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u></p> <p>承包人(全称):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p> <p>项目经理姓名: <u>金凡</u> 资格等级: <u>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u></p> <p>证书号码: <u>粤1422023202402837</u></p> <p>本工程于 <u>2024</u> 年 <u>11</u> 月 <u>7</u>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p> <p>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p> <p>一、工程概况</p> <p>工程名称: <u>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u></p> <p>工程地点: <u>深圳市大鹏新区鹏城社区鹿沟龙一路北端</u></p> <p>工程内容: <u>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约42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90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3000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为: 科研实验楼、中试实验楼、后勤保障楼、连廊、室外及配套工程等。</u></p> <p>结构形式: <u>框架剪力墙结构、框剪结构</u></p> <p>层/幢: <u>科研实验楼 9F、中试实验楼 2F、后勤保障楼 3F</u></p> <p>建筑面积: <u>42000</u> 平方米;</p> <p>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p> <p>资金来源: <u>政府投资</u></p> <p>二、工程承包范围</p> <p><u>本次施工总承包工程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含精装修)、通风空调(不含洁净空调及多联机)、给排水、电气工程(含供用电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含标识)、拆除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人防工程、边坡支护、截洪沟迁改、挡土支架、预裂注浆工程、白蚁防治、所有的市政接驳及</u></p>
<p>路口开设、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智慧建造等, 具体内容以招投标文件及设计图纸为准。</p> <p>三、合同工期</p> <p>开工日期: <u>2024</u> 年 <u>12</u> 月 <u>31</u>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p> <p>竣工日期: <u>2027</u> 年 <u>8</u> 月 <u>2</u> 日</p> <p>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u>944</u> 日历天</p> <p>四、工程质量标准</p> <p>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u>合格, 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u></p> <p>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p> <p>人民币(大写) <u>贰亿捌仟零壹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壹角肆分</u> (¥280119299.14元);</p> <p>其中:</p> <p>(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u>壹仟零贰拾玖万零肆佰玖拾肆元肆角贰分</u> (¥10290494.42元);</p> <p>(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u>壹仟柒佰万元整</u> (¥17000000元);</p> <p>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p> <p>支付方式</p> <p>1. 预付款的支付</p> <p>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0%即 <u>2631</u> 万元(人民币大写: <u>贰仟陆佰叁拾壹万元整</u>);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p> <p>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 开始按</p>	<p>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p> <p>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p> <p>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p> <p>其中, 低压柜、冰蓄冷系统设备(包括冷水机组、泵、热交换机组等)到场并经确认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70%, 安装完成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80%; 低压柜完成送电并调试后付至相应合同价的85%; 冰蓄冷系统设备完成系统调试后支付至相应合同价的85%。</p> <p>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u>70</u> %。</p> <p>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 留下3%的保修金。</p> <p>3、保修金的退还</p> <p>质量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p> <p>六、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p> <p>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p> <p>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p> <p>人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p> <p>七、组成合同的文件</p> <p>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4. 招标文件中的报价规定;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6. 通用合同条款;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6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 号通达广场 17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7-87615161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7B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3.2 联合体协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p> <p>致 <u>深圳市建筑工程教育工程管理中心</u>：</p> <p><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u>2204-440300-04-01-263707002001、深圳国际农业食品创新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u>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u> 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力、组织和协调工作。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诺连带责任。4、联合体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u> 承担 项目总包协调管理、具体施工工作；代表联合体盖章、签署投标文件；除成员方以外的其他等工作。(2) 联合体成员 <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 承担 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具体施工工作；负责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所支付的全部工程款，并缴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工作。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p>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 <u>授权人证明和授权委托书</u>。</p> <p>投标牵头单位（盖章）：<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u></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u>孙志豪</u></p> <p>单位地址：<u>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号通达17层</u></p> <p>邮编：<u>430074</u> 联系电话：<u>027-87615161</u> 传真：<u>—</u></p>	<p>联合体成员（盖章）：<u>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u></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u>孙志豪</u></p> <p>单位地址：<u>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第二道1288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7B01</u></p> <p>邮编：<u>518000</u> 联系电话：<u>05512</u> 传真：<u>—</u></p> <p>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3日</p> 
--	--

说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注册于深圳市南山区，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深全资法人子公司，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在深非法人分支机构“华南公司”形成“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管理模式。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施工任务，支付工程款、缴纳合法税费，并开具相关增值税发票，合同金额为28011万元。

2.4 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2.4.1 施工合同

<p>工程编号：_____</p> <p>合同编号：_____</p>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h2> <p>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p> <p>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回乐片区，北环大道北侧</p> <p>发包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〇二二年十二月</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文件格式</h3> <h4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章协议书</h4> <p>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p> <p>一、工程概况</p> <p>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p> <p>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回乐片区，北环大道北侧，深圳艺术学院南山校区东侧</p> <p>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期建设地点位于南山区回乐片区，北环大道北侧，深圳艺术学院南山校区东侧。项目用地面积21660.3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9950平方米，按800床规模进行设计，地下4层，地上由29层主楼和9层裙房组成，建筑高度137.1米。 主要功能用房包含七项设施用房(包括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保障系统、行政管理等)、科研用房、教学用房、健康体检用房、夜间值班宿舍、中医院特色用房、职工周转宿舍、架空连廊及避难层、人防医疗与地下车库、机械车库(如震)及感染性用房(室外临时建筑)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p> <p>二、工程承包范围</p> <p>本次招标范围为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承包专业范围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拆除工程、支护工程拆除等；2、原场地内绿化迁移及红线内外管线迁移(如有)；3、土石方的挖运(除地基基础外的土石方)；不同高差土石方的挖运、二次土石方的挖运、坑中坑支护、二次支护、永久挡墙等；土方回填、夯实；钢筋混凝土基础(模板(含砖胎膜)、钢筋、混凝土、后浇带混凝土、混凝土结构缝处理)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4、主体工程：包括钢筋混凝土结构、二次结构(其中与中心供应室、ICU、EICU、抢救室、人流室、净化设备机房、实验及放射、CCU、手术室、检验科、病理科、病理中心等净化区域分界砖砌体须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确定后再行砌筑)、钢结构等；5、门窗工程：所有防火门及防火窗的采购、安装、塞缝及收边收口；非精装区域及非医疗专项区域的门窗的采购、安装、塞缝及收边收口；6、防水工程：地下室底板、侧壁、顶板、外立面、屋顶、室内等(具体以图纸为准)；7、精装修工程：地下室(不含电梯厅)；所有设备机房(不含网络机房)；消防控制中心、管道井、强弱电井、电梯机房、避难层、污水处理站、消防楼梯及后勤走廊等精装以外的全部装修工作，具体以图纸及工程界面划分为准；8、建筑屋面工程：结构层以上全部土建工作包括找坡层、防水层、防水保护层、保温层及面层等(具体以图纸为准)；9、人防工程；10、机电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气工程、弱电工程(仅桥架)、抗震支架、给排水工程、空调通风工程(具体以图纸及工程界面划分为准)、防排烟及消防工程；室内给排水系统(含给水、热水、污水、冷凝水等)；雨水系统(虹吸雨水，如置)；室外给排水系统(含市政接驳、报验和开闭)；太阳能热水系统；污水处理站、雨水回用系统(如有)的设备管道及配件；相应报验检测工程；11、白蚁防治：不含装修范围内的白蚁防治；12、室外工程：包含但不限于负责给水、排水、强电、弱电等市政接驳(如需)、路口开设、报批、施工等工作；13、室外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含设备安装)、化粪池、液氧站(不含设备及相关管道)等土方的挖运和回填以及结构、机电设备基础、管线预埋的施工；14、预留预埋：包括砼结构内洞口的预留，医疗专项、智能化、精装修单位结构施工的预留、预埋；15、由总包单位出具深化图纸并统筹所有分包配合BIM咨询单位完成施工BIM模型的创建和深化工作(过程中提供深化原则、施工原则、组装原则等)，总包单位对BIM咨询单位给出的结果进行复核和确认，再由总包单位出具最终的施工深化图纸，详见本项目BIM实施方案；16、外立面装饰工程及幕墙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7、发热门诊临时建筑及报建验收；18、泛光照明工程；19、消声降噪抗震专项；20、充电桩配套工程；21、水土保持工程(如有)；22、电梯工程的相关配合工作；23、高低压配电工程，包括供电局报装相关工作；24、消防工程；25、暖通工程；26、装配式工程；27、航空限高咨询评估工作；28、建筑设备监控系统；29、其他； <p>(1) 承包人应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所有需深化设计(二次结构、外立面装饰、室内装修及钢结构、发电机环保工程、设备基础等)的项目和工作，深化后的成果不得降低原招标图纸的标准要求及项目品质，且需满足规范及使用要求，深化后的图纸需经相关各方审核确认，各方对深化图纸的确认不应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对合同所负的任何责任；</p> <p>(2) 负责本项目的防雷接地，并负责防雷设计审核、检测、验收；</p> <p>(3) 负责给排水系统与市政管网的接驳，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给水开户，负责配合使用方办理排水许可证；</p> <p>(4) 负责向其他承包人和使用方提供符合要求的设备、材料堆放场地；</p> <p>(5) 负责配合医院设备供应商进行大型设备运输，在红线范围内向医院设备供应商提供符合设备运输条件要求的运输通道(含结构加固及施工回顶)，负责设备运输、安装完成后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恢复和封堵，并做好成品保护；</p> <p>(6) 承包人为总协调单位，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统筹协调各分包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负责施工临时用水、用电的安装、管理及费用；</p> <p>(7) 承包人负责向其它承包人提供垂直运输机械，垂直运输机械必须经发标人和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可拆除；</p> 

(8) 负责所有垃圾外运工作，负责本承包区域内的垃圾清运；并向其它承包人提供指定垃圾堆放点，并负责清理外运；

(9) 负责抽水及排水工作；地下室与主体结构工程应结合地质情况进行必要的降水工作，确保满足低于设计抗浮水位要求并满足地下室防水工程需要；

(10) 承包人负责消防工程调试和验收，并向相关分包单位收集整理消防验收所需的所有资料；

(11) 配合其他分包安装灯具、风口、喇叭、烟感等机电各专业末端（详见工程界面划分）；如遇长坡道，总包需放出找坡线并进行交底，并做好收边收口、一米线等工作（如有）；

(12) 本承包区域范围内吊项施工必须待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对机电设备及管线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方可实施；

(13) 负责消防道路及消防登高面的划线；

(14) 负责配合发包人档案信息化管理工作，并对EIM系统评估成绩负责，负责督促收集、整理、汇总及审核其他分包相关EIM资料，具体工作按发包人相关要求实施；

(15) 施工围挡由地基本基础单位移交总包单位，由总包单位根据技术文件要求实施；

(16) 负责办理发包人委托的相关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医院竣工验收（含子项）、人防验收、水土保持验收（如需）、环保验收、节能绿建验收、防雷（含接地）设计审核和检测验收、规划验收、消防验收的所有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审核及报验（如需分包资料，仍需按上述原则统筹管理）；

(17)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前应对本项目图纸进行审核，审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范围内图纸及与承包范围相关的图纸，图纸审核除专业内部审核后，还需进行全专业综合会签审查，并在施工前提出图纸中的错、漏、碰、缺项，如上述情况存在变更的重要，应在施工前提出，按万科及工务要求完成变更流程后，方可进行施工，不得出现因图纸或项目施工不交圈导致的无效返工的情况。总承包单位需对各专业图纸审核负责，任何分包单位的审核及明确不应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对合同所负的任何责任。

所有的细节详见施工图纸，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所有的细节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工程界面划分详见附件资料，以上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

面的、无缺的，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招标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及采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水、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包含但不限于负责路口开设、报批、施工等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污水处理站、化粪池、液氧站（不含设备及相关管理）等土石方的挖运和回填以及结构、机电设备基础、管线预埋的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水、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它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原场地内绿化迁移及红线内外管线迁移（如有）、土石方的挖运（除地基基础外的土石方）；不同高差土石方的挖运、二次土石方的挖运、坑中坑支护、二次支护、永久挡墙等；土方回填、夯实；钢筋混凝土基础（模板（含破除膜）、钢筋、混凝土，后浇带混凝土，混凝土结构处理）等、白蚁防治工程（不含装修范围内的）、预留预埋工程、消声降噪抗震专项工程、充电桩配套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如有）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2 月 6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其中正负零施工计划完成日期：2023 年 9 月 3 日；裙房封顶计划完成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主体结构封顶计划完成日期：2024 年 10 月 8 日；二次结构计划完成日期：2024 年 12 月 8 日，正式通电计划完成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外立面幕墙施工计划完成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58 日历天。

标准工期 / / 日历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亿肆仟捌佰陆拾肆万柒仟零伍拾伍元捌角贰分**（小写）：**¥74864.705582 元**。

（建安工程费率下浮率 15.98%，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柒万捌仟柒佰柒拾捌元零角整 ¥19578718.10 元；

2 材料暂估价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11095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柒拾壹万零元整 ¥41710000.00 元；

(5) 航空限高咨询评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万城城市建设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188320959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新科路
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城设计公社 B600

邮政编码: 518057

法定代表人: 陆荣秀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承包人: (公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70MA5G1A4E38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园社区海
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7001

邮政编码: 518057

法定代表人: 胡远航

委托代理人: 崔朝阳

电话: /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15435886610066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2份，发包人1份，承包人1份，副本10份，发包人5份，承包人5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徐作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5.2 联合体协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p> <p>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p> <p>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深圳市眼科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p> <p>1、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p> <p>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p> <p>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p> <p>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p> <p>(1) 联合牵头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 本项目总承包协调管理、具体施工工作；代表联合体成员盖章、签署投标文件；除成员方之外的其他等工作；</p> <p>(2) 联合体成员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承担 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具体施工工作；负责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所支付的全部工程款，并缴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工作。</p> <p>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p> <p>6、本协议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p> <p>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p> <p>投标牵头单位（盖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朱武林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111号通达广场21楼2106室 邮编： 430200 联系电话： 0755-25110117 传真： 0755-25116658</p>	<p>联合体成员（盖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288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7B01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 传真： /</p> <p>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刘自信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20111197309255655 2021.07.08-长期</p> <p>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杨远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610124198604153317 2018.05.02-2030.05.02</p> <p>授权人身份证：  朱泽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2100419970824121X 2014.03.27-2024.03.27</p>
---	---

说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注册于深圳市南山区，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深全资法人子公司，与“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在深非法人分支机构“华南公司”形成“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管理模式。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施工任务，支付工程款、缴纳合法税费，并开具相关增值税发票，合同金额为 30535 万元。

第3章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附件 3：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表

姓名	范祥山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职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 3276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8
近 3 年项目经理类似业绩					
1、合同名称：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金额：2250.95 万元； 竣工时间：2024.12.28；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3.1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

3.1.1 施工合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代建合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代建合同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代建合同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代建合同</p> <p>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p> <p>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p> <p>合同编号: _____</p> <p>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p> <p>代建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签订日期: 二〇二〇年6月23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协议书</p> <p>项目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p> <p>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p> <p>项目投资: 总投资匡算80038万元。(以区发展改革局批准的总概算为准)。</p> <p>代建内容: 代建人依据政府投资管理规范和代建合同,履行从代建项目立项到缺陷责任期届满的全过程代建管理职能,并对代建项目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成效负总责。</p> <p>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代建人名称,以下简称“代建人”)对该项目代建投标。委托人和代建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p> <p>1.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中标通知书;(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3) 专用合同条款;(4) 通用合同条款;(5) 描述代建项目的书面文件;(6) 代建管理费清单;(7) 代建项目建议书;(8) 代建项目实施计划;
<p>(9) 其他合同文件。</p> <p>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p> <p>3. 合同价格: 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万玖仟伍佰元整(¥22509500元), 暂按总投资(大写)捌亿零叁拾捌万元整(¥800380000元)作为计费基数。最终代建管理费以区发展改革局批复项目总概算为计费基数计算。采取招标方式选取代建单位的,以招标文件中确定的代建管理费计取方式为准(计费标准按照《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代建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p> <p>4. 首席责任人: 李明孟; 勘察主要责任人: 乐志松; 设计主要责任人: 闵燕超; 造价主要责任人: 李欧琪; 采购主要责任人: 王楠; 施工监理主要责任人: 姜彬彬。</p> <p>5. 代建项目管理目标:</p> <p>(1) 投资估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概算不得超过此金额的 / %。代建人应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后的 / 天内提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 保证最大工程费用额不得超过总概算。委托人审核确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后, 委托人和代建人共同签订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 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p> <p>(2) 代建工期目标: 总工期49个月, 本项目必须于代建合同签订后一年半内开工建设, 建设期两年半。</p>	<p>(3) 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符合委托人标准的合格工程,获得市级奖项以上奖项,力争获得省级、国家级建筑工程奖。</p> <p>(4) 安全管理目标: 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取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p> <p>(5) 合同和招标投标管理目标 详见其他管理目标第2条。</p> <p>(6) 代建项目环保管理目标 详见其他管理目标第4条。</p> <p>(7) 其他管理目标: ①代建范围内的项目投资控制金额: 以福田区政府最终批准的项目总概算为准;</p> <p>②代建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目标和标准: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合同和需要招标投标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代建单位同时具备包括投资咨询、勘察、设计、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全过程工程咨询能力的,可直接实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代建单位不具备全过程咨询能力的,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委托人同意,可将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外的咨询业务依法依规择优委托给具有相应资质或能力的单位,并对被委托人的委托业务负总责。</p> <p>③代建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和标准: 代建单位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代建单位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并与各有关施工监理单位、施工单</p>

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共同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代建单位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拨付,监督检查各施工单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④代建项目环保管理目标和标准:达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评价规范》级二星标准,应依照绿色建筑等级进行设计及施工图审查,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具备条件后,应及时向建设主管部门申报绿色建筑阶段标识认证。项目应配套建设海绵城市设施,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应满足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要求。

⑤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必须于2021年11月21日前开工建设,工期从2020年5月20日起计算,到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移交委托单位之日止,总工期为1493日历天。

⑥反腐保廉目标: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6. 代建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全过程代建任务,履行从代建项目立项到缺陷责任期届满的全过程代建管理职能,并对代建项目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绩效负总责。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代建人支付合同价款。

8. 代建期限

(1)代建项目前期阶段计划开始时间:2020年5月20日;计划完成时间:2021年11月20日;

(2)代建人建设实施阶段计划开始时间:2021年11月21日;计划项目移交时间:2024年6月20日;

(3)缺陷责任管理期限: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一般为1年,最长不超过2年。缺陷责任期应与缺陷责任管理期限一致。

9. 本协议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
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0年6月 日

代建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
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3.1.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1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建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业



GD-E1-9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孟振亚
副组长	王磊、苏康、李祥柱、曾志杰、杨海鹏
组员	梁光裕、关云峰、周海文、曹文泉、史志强、张凌峰、侯凡军、曹峰、魏明艳、冷志超、王久峰、王浩然、杜海林、李春湖、叶根宏、赵俊、钟丽果、程晨、高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光裕	关云峰、周海文、曹文泉、史志强、张凌峰
设备安装工程	侯凡军	曹峰、魏明艳、冷志超、王久峰、王浩然、杜海林、李春湖
工程质量控制	叶根宏	赵俊、钟丽果、程晨、高洁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一、工程概况

GD-E1-914/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建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岭二路和梅岭五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0280㎡	工程造价	55311.27598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23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4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84-01-10025101	监理单位许可证号	E131000559		
开工日期	2021年0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17		
建设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业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联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01

分部（系统、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4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0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2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3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7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3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9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9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8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6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20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13 项，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振亚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李振亚
2	王磊	中建二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磊
3	赵俊	中建二局二公司	资料员		赵俊
4	李树松	华恒国际	项目负责人		李树松
5	曹志杰	华恒国际	勘察负责人		曹志杰
6	苏康	上海建科	总监		苏康
7	柳海鹏	中建二局	项目负责人		柳海鹏
8	王静	上海建科	总监		王静
9	李树松	华恒国际	资料员		李树松
10	李树松	华恒国际	资料员		李树松
11	李树松	华恒国际	资料员		李树松
12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3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4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5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6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7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8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19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0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1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2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3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4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5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26	王静	上海建科	资料员		王静



GD-E1-914/001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001

本工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资料完整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包括：(1)人防工程；(2)排水设施；(3)水土保持设施；(4)环境保护设施；(5)无障碍设施；(6)燃气工程；(7)城建档案；(8)住宅光污染；(9)绿色建筑；(10)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各项验收结果合格。

综上，本工程质量管理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祥柱

注册号：4401870-108

有效期至：至2026年06月06日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树松

年月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静

年月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静

年月日



GD-E1-914/001

3.1.3 任职证明

中建三局二公司华南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华南人〔2021〕58号

关于范祥山任职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聘：

范祥山任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代建项目部项目副经理。



中建三局二公司华南公司
2021年3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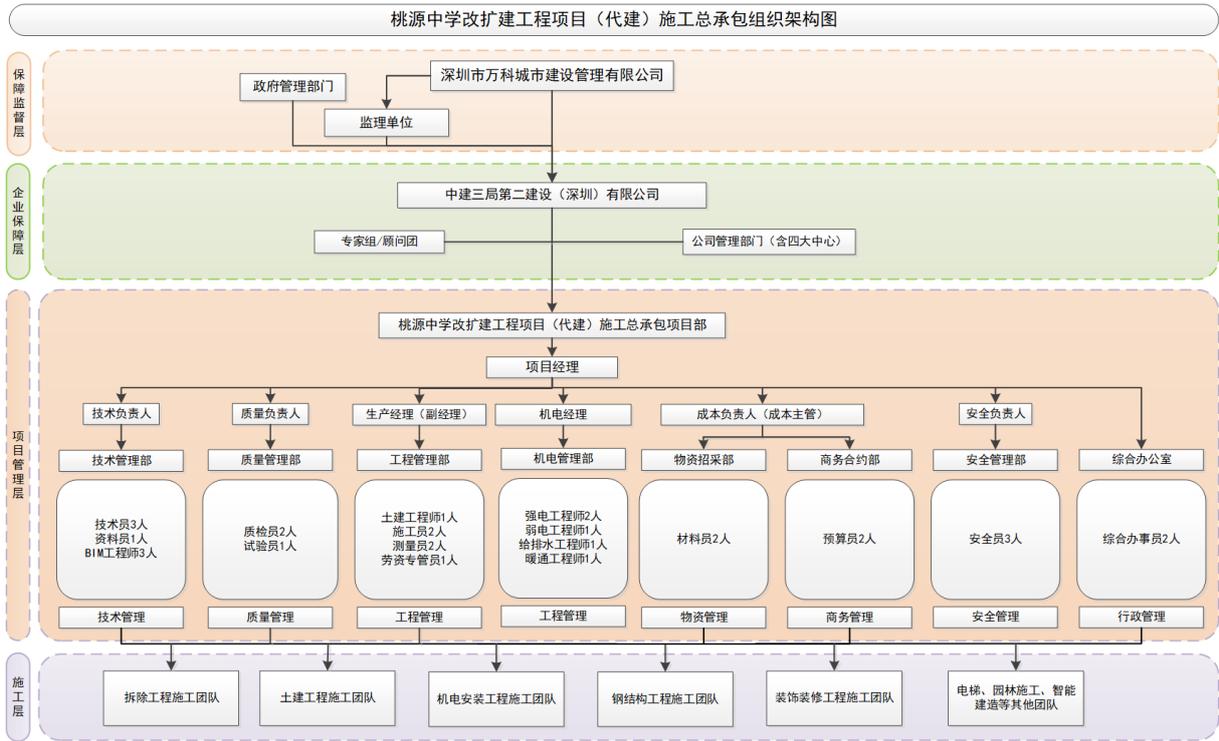
— 1 —

中建三局二公司华南公司办公室

2021年3月26日印发

— 2 —

第4章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附件 4：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职业资格	服务工作年限
1	范祥山	项目经理	1994 年 11 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一级注册 建造师	8
2	周鸿	技术负责人	1991 年 11 月	本科	工程师	/	10
3	郑春鹏	质量负责人	1988 年 3 月	本科	工程师	/	15
4	唐勇	生产经理（副 经理）	1989 年 2 月	本科	工程师	/	12
5	胡恒星	机电经理	1975 年 7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27
6	贾令周	成本负责人 （成本主管）	1988 年 10 月	本科	工程师	/	14
7	吴继东	安全负责人	1977 年 2 月	专科	高级工程师	/	26
8	谢毅	技术员	1986 年 1 月	专科	工程师	/	18
9	陈东	技术员	1983 年 11 月	本科	工程师	/	20
10	周健	技术员	1986 年 12 月	硕士	工程师	/	11
11	胡小敏	资料员	1980 年 11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23
12	王进	BIM 工程师	1988 年 11 月	本科	工程师	/	13
13	唐伟超	BIM 工程师	1981 年 11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22
14	高于强	BIM 工程师	1992 年 1 月	专科	工程师	/	12
15	刘刚	质检员	1998 年 12 月	本科	/	/	4

16	朱平芳	质检员	1975年9月	专科	工程师	/	28
17	冯灵超	试验员	1995年9月	本科	工程师	/	8
18	王楠	土建工程师	1987年8月	本科	工程师	/	17
19	黄胜楷	施工员	1999年1月	本科	/	/	4
20	罗尚印	施工员	1995年10月	本科	/	/	7
21	朱英杰	测量员	1986年11月	本科	工程师	/	14
22	吕新华	测量员	1975年1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28
23	贺婷婷	劳资专管员	1996年6月	本科	/	/	6
24	冯春	强电工程师	1990年3月	本科	工程师	/	14
25	张辉	强电工程师	1989年3月	本科	工程师	/	14
26	余曼	弱电工程师	1988年10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15
27	黄海军	给排水工程师	1980年7月	专科	工程师	/	23
28	王昊森	暖通工程师	1994年10月	硕士	助理工程师	/	4
29	陈英奇	材料员	1999年4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	4
30	高昌胜	材料员	1989年11月	本科	工程师	/	14
31	王晓芳	预算员	1982年3月	本科	工程师	/	21
32	肖志雄	预算员	1992年10月	本科	工程师	/	10
33	贺星耀	安全员	1997年2月	本科	/	/	6
34	李俊杰	安全员	1989年5月	专科	工程师	/	14

35	李高	安全员	1985年11月	专科	/	/	18
36	李小娟	综合办事员	1974年2月	本科	政工师	/	29
37	周晓华	综合办事员	1983年7月	本科	高级政工师	/	2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4.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范祥山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4011994112 0821X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8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327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	合同额 2250.95 万元	2021.2.10 2024.12.28	已完	合格
注册建造师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人〔2017〕472号

关于王深圳等 197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若干问题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家人事部职发〔1990〕4号）精神，各单位对2016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王深圳等197位同志自2017年7月1日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一、助理工程师（125人）

- 1 -

郑前银 范祥山 阮建聪 李佳代 周鑫 张奇
袁正宇 熊德 李明 吴优 何汉山 胡锦涛
江智伟 杨松 寿治勇 叶馨 郑泽广 梁世敏
杨博宇 熊文清 许帆 王越 王宁 李益
杨鹏 费伟 胡长诚 李真满 陈志发 张力
张阔 郑凯元 祝子龙 谢锴 熊杰 刘旭
陈书玄 过丹婷 张远飞 李松 苏珊 瞿佩
张伟 曹炎 杨海波 张亚乐 谭理 鲁智芳
俞琪健 孙川 何兆材 乔仲霖 张明星 王汉卿
王硕 赵鹏鹏 刘欢 于昕 万里长城

三、助理会计师（13人）

王东升 周倩 付婉媛 曾纪君 马思霖 朱小龙
杨等刚 冯收 王雨豪 柳都 李蒙 徐鹏圆
吴明乐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
2017年9月20日

- 3 -

王深圳 胡锋 李佳鑫 高铎 吴泽俊 罗健
郑欣宇 黄琛超 白绍涛 王楚阳 谢鹏 李家俊
曹婷 赵辉 漆道良 李睿 程立雄 李玉琨
谢小祥 郑唯宁 李祥华 温乃川 潘泽雄 苗云东
保成林 栗峰 何涛 严霞 朱军 陈正
唐秋奎 黄细威 王虎 周凡 陶立宿 宋玉坤
韩斌斌 周盛笑 孙国庆 邱添 宋兴达 王嘉伟
许文浩 孙聪 卢勇 许再生 曹卫超 董昌硕
李林轩 王伟涛 张明 利文龙 牛晶 彭锦程
王政文 陈禹 杨黎雨 柯希 屈峻宇 潘国晴
冯果 李天宇 雷婷 孙晚庆 杨建国 霍永星
高悦 蒋金铭 刘潇 杨俊杰 赵波 王锋
赵健 童宇威 武华康 杨银旗 徐志浪 王晓军
杨云祺 何璋颖 乾江 吴昌龙 刘军毅 谢炜峰
王棋 许乐 帅世民 宋德峰 曹昊 钟振宇
朱劲楠 张鹏飞 许涛 孙伟 董铁军 陆继鸿
喻宁招 张思达 潘峰 李文中 袁柏清 袁宛森
赵杰 郭潇泽 索建敏 高磊 徐志敏 刘霄
席波 李知涵 常洪昌 韩先钊 李春伟 文学良
刘超 蔡世远 赵昊升 范一帆 莫小 石臣臣
梅鹤 王思锐 刘超 李想 张冉俊雄

二、助理经济师（59人）

- 2 -

抄送：公司总部各部门。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办公室

2017年9月20日印发

- 4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祥山

社保电脑号：804492031

身份证号码：342401199411208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1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2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40810.2	19204.8			12003.0	4801.2			1200.3			1920.48			480.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25eff671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周鸿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8119911128311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0) 12031372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龙华文体中心主体工程	建筑面积10.22万平方米，合同额6.75亿。	2018.8.1 2022.10.25	已完	市优质工程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4.3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郑春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210119880317241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024) 12031778	
毕业证			职称证		
 <p>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p> <p>姓名: 郑春鹏 身份证号: 152101198803172416 证书编号: 65420155081123067</p> <p>参加 工程管理 经审定, 准予毕业。</p> <p>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p> <p>高等职业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9年12月20日</p> <p>工业大 学院 2019年12月20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p> <p>No. 01-10 01105464</p>			 <p>姓名 郑春鹏 Name Zheng Chunpeng</p> <p>性别 男 Sex Male</p> <p>出生日期 1988.03 Date of Birth 1988.03</p> <p>专业 建工专业 Specialty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p> <p>职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Engineer</p> <p>证书编号 (2024) 12031778 Certificate No. (2024) 12031778</p> <p>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s</p> <p>中国建筑业协会 工程类 职称委员会</p> <p>发证单位: 工程类 Issued by: Engineering</p> <p>2023年11月30日</p>		
社保证明					



社保证明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俊杰 社保电话: 80489346 身份证号码: 42900419890513407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8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5-01	30785755	3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300.0	20000	100.0	0.0
2015-02	30785755	3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300.0	20000	100.0	0.0
2015-03	30785755	3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300.0	20000	100.0	0.0
2015-04	30785755	3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300.0	20000	100.0	0.0
2015-05	30785755	3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300.0	20000	100.0	0.0
2015-06	30785755	3000.0	300.0	100.0	1	20000	1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300.0	20000	100.0	0.0
2015-07	3078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866.5	394.6	1	19730	96.46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15-08	3078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866.5	394.6	1	19730	96.46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15-09	3078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866.5	394.6	1	19730	96.46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15-10	3078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866.5	394.6	1	19730	96.46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15-11	3078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866.5	394.6	1	19730	96.46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2015-12	30785755	19730.0	3156.8	1578.4	1	19730	866.5	394.6	1	19730	96.46	19730	197.3	19730	157.84	39.46
合计		38140.8	19070.4	11935.2		11935.2	4767.6	1193.9								1193.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sp/> 输入下列校验码(3391f425effd12a0) 核查, 校验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补充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带“4”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补缴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的时间, 该参保人带4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 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缴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8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7 安全员 3 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李高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519851130051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2 (2023) 9000238		
毕业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高 社保电话: 609533069 身份证号码: 4201151985113001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155

缴费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2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155	2000.0	320.0	160.0	1	2000	160.0	40.0	1	2000	100.0	2000	200.0	2000	160.0	40.0				
2025	08	30705155	18150.0	2961.0	143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90.75	18150	145.5	18150	145.5			
2025	09	30705155	18150.0	2961.0	143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90.75	18150	145.5	18150	145.5			
2025	10	30705155	18150.0	2961.0	143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90.75	18150	145.5	18150	145.5			
2025	11	30705155	18150.0	2961.0	143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90.75	18150	145.5	18150	145.5			
2025	12	30705155	18150.0	2961.0	143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90.75	18150	145.5	18150	145.5			
合计			50024.0	18312.0			11445.0	6078.0			1144.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jpub.sz.gov.cn/s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dbdc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补充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1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8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贺婷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0303199606271024
----	-----	------	-----	------	--------------------

手机号 码	/	证件号	N2038154
----------	---	-----	----------

毕业证	岗位证
-----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婷婷

社保电脑号：810264272

身份证号码：150303199606271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2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3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4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5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6	30705755	15800.0	2686.0	1264.0	1	15800	790.0	316.0	1	15800	79.0	15800	158.0	15800	126.4	31.6
2025	07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08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09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10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11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2025	12	30705755	16220.0	2757.4	1297.6	1	16220	811.0	324.4	1	16220	81.1	16220	162.2	16220	129.76	32.44
合计			32660.4	15369.6			9606.0	3842.4			960.6					1336.96	38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25effe436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705755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4.9 其他管理人员证件

生产经理（副经理） 唐勇	
毕业证	职称证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勇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 二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月 至二〇一三年 六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81201305004779 二〇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p>	 <p>姓 名 唐勇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9.02 Date of Birth _____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_____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3) 12030355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3年 3月 6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毅 社保电脑号：649291678 身份证号码：4222011986011708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0575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2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3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4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5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6	30705755	18400.0	3128.0	1472.0	1	18400	920.0	368.0	1	18400	92.0	18400	184.0	18400	147.2	36.8
2025	07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8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9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0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合计			39168.0	18432.0	11520.0	4608.0	11520.0	4608.0	1152.0	1152.0	2304.0	1843.2	460.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25effd254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东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刚 社保电脑号: 810751962 身份证号码: 522241998121344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0200.0	1632.0	816.0	1	10200	510.0	204.0	1	10200	51.0	10200	102.0	10200	81.6	20.4
2025	02	30705755	10200.0	1632.0	816.0	1	10200	510.0	204.0	1	10200	51.0	10200	102.0	10200	81.6	20.4
2025	03	30705755	10200.0	1632.0	816.0	1	10200	510.0	204.0	1	10200	51.0	10200	102.0	10200	81.6	20.4
2025	04	30705755	10200.0	1632.0	816.0	1	10200	510.0	204.0	1	10200	51.0	10200	102.0	10200	81.6	20.4
2025	05	30705755	10200.0	1632.0	816.0	1	10200	510.0	204.0	1	10200	51.0	10200	102.0	10200	81.6	20.4
2025	06	30705755	10200.0	1632.0	816.0	1	10200	510.0	204.0	1	10200	51.0	10200	102.0	10200	81.6	20.4
2025	07	30705755	11440.0	1830.4	915.2	1	11440	572.0	228.8	1	11440	57.2	11440	114.4	11440	91.52	22.88
2025	08	30705755	11440.0	1830.4	915.2	1	11440	572.0	228.8	1	11440	57.2	11440	114.4	11440	91.52	22.88
2025	09	30705755	11440.0	1830.4	915.2	1	11440	572.0	228.8	1	11440	57.2	11440	114.4	11440	91.52	22.88
2025	10	30705755	11440.0	1830.4	915.2	1	11440	572.0	228.8	1	11440	57.2	11440	114.4	11440	91.52	22.88
2025	11	30705755	11440.0	1830.4	915.2	1	11440	572.0	228.8	1	11440	57.2	11440	114.4	11440	91.52	22.88
2025	12	30705755	11440.0	1830.4	915.2	1	11440	572.0	228.8	1	11440	57.2	11440	114.4	11440	91.52	22.88
合计			20774.4	10387.2			6492.0	2596.8		649.2		1298.4	1038.7			259.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ced2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705755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检员 朱平芳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冯灵超 社保电脑号: 807183805 身份证号码: 42068419950914352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2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3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4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5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6	30705755	18300.0	3111.0	1464.0	1	18300	915.0	366.0	1	18300	91.5	18300	183.0	18300	146.4	36.6
2025	07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08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09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10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11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2025	12	30705755	16340.0	2777.8	1307.2	1	16340	817.0	326.8	1	16340	81.7	16340	163.4	16340	130.72	32.68
合计			35332.8	16627.2			10392.0	4156.8			1039.2				1662.72		415.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d704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楠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楠 社保电脑号: 635284872 身份证号码: 61052719870823132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1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2	30705755	20010.0	3401.7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40810.2	19204.8			12003.0	4801.2			1200.3		2400.6		920.48		480.12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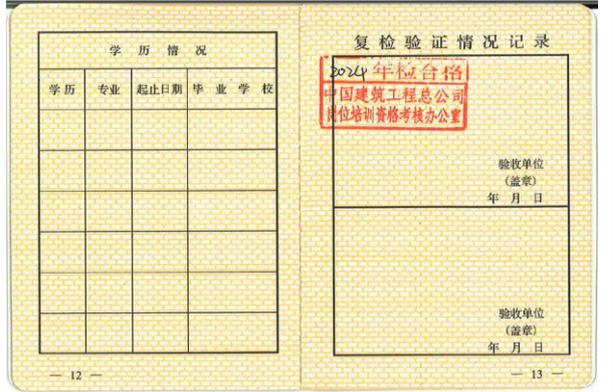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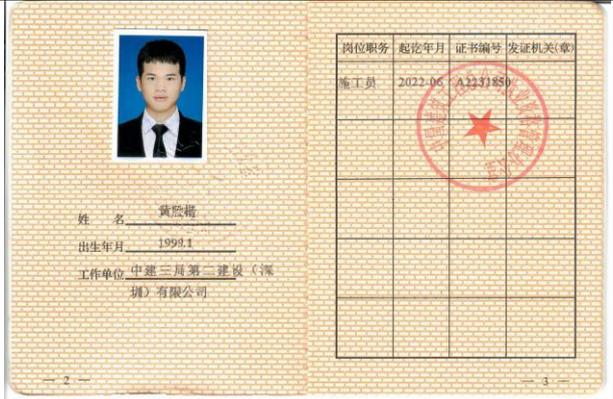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5185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员 黄胜楷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朱英杰 社保电脑号: 805495967 身份证号码: 4211251986110173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2	3070575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3	3070575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4	3070575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5	3070575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6	30705755	16000.0	256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60.0	16000	128.0	32.0
2025	07	30705755	15030.0	2404.8	1202.4	1	15030	751.5	300.6	1	15030	75.15	15030	150.3	15030	120.24	30.06
2025	08	30705755	15030.0	2404.8	1202.4	1	15030	751.5	300.6	1	15030	75.15	15030	150.3	15030	120.24	30.06
2025	09	30705755	15030.0	2404.8	1202.4	1	15030	751.5	300.6	1	15030	75.15	15030	150.3	15030	120.24	30.06
2025	10	30705755	15030.0	2404.8	1202.4	1	15030	751.5	300.6	1	15030	75.15	15030	150.3	15030	120.24	30.06
2025	11	30705755	15030.0	2404.8	1202.4	1	15030	751.5	300.6	1	15030	75.15	15030	150.3	15030	120.24	30.06
2025	12	30705755	15030.0	2404.8	1202.4	1	15030	751.5	300.6	1	15030	75.15	15030	150.3	15030	120.24	30.06
合计			29788.8	14894.4			9309.0	3723.6			930.9		1661.8	489.4			372.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d617s)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测量员 吕新华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吕新华 社保电脑号: 804481017 身份证号码: 42011519750119005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08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09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10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11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2025	12	30705755	19350.0	3289.5	1548.0	1	19350	967.5	387.0	1	19350	96.75	19350	193.5	19350	154.8	38.7
合计			40137.0	18888.0			11805.0	4722.0			1180.5		2361.0	1888.8		47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61d13)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强电工程师 冯春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冯春 社保电脑号: 800261377 身份证号码: 4107271990033178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1670.0	1983.9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2	30705755	11670.0	1983.9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3	30705755	11670.0	1983.9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4	30705755	11670.0	1983.9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5	30705755	11670.0	1983.9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6	30705755	11670.0	1983.9	933.6	1	11670	583.5	233.4	1	11670	58.35	11670	116.7	11670	93.36	23.34
2025	07	30705755	11120.0	1890.4	889.6	1	11120	556.0	222.4	1	11120	55.6	11120	111.2	11120	88.96	22.24
2025	08	30705755	11120.0	1890.4	889.6	1	11120	556.0	222.4	1	11120	55.6	11120	111.2	11120	88.96	22.24
2025	09	30705755	11120.0	1890.4	889.6	1	11120	556.0	222.4	1	11120	55.6	11120	111.2	11120	88.96	22.24
2025	10	30705755	11120.0	1890.4	889.6	1	11120	556.0	222.4	1	11120	55.6	11120	111.2	11120	88.96	22.24
2025	11	30705755	11120.0	1890.4	889.6	1	11120	556.0	222.4	1	11120	55.6	11120	111.2	11120	88.96	22.24
2025	12	30705755	11120.0	1890.4	889.6	1	11120	556.0	222.4	1	11120	55.6	11120	111.2	11120	88.96	22.24
合计			23245.8	10939.2			6837.0	2734.8			683.7				1093.9		273.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f0d62069)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705755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强电工程师 张辉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辉 社保电脑号: 805488012 身份证号码: 42098319890305474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2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3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4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5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6	30705755	17100.0	2736.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171.0	17100	136.8	34.2
2025	07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8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9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10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11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12	30705755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合计			32304.0	16152.0			10095.0	4038.0		1009.5							403.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25eff561c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师 佘曼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余曼 社保电脑号: 810823499 身份证号码: 42082119881007004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2	3070575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3	3070575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4	3070575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5	3070575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6	3070575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7	30705755	14910.0	2385.6	1192.8	1	14910	745.5	298.2	1	14910	74.55	14910	149.1	14910	119.28	29.82
2025	08	30705755	14910.0	2385.6	1192.8	1	14910	745.5	298.2	1	14910	74.55	14910	149.1	14910	119.28	29.82
2025	09	30705755	14910.0	2385.6	1192.8	1	14910	745.5	298.2	1	14910	74.55	14910	149.1	14910	119.28	29.82
2025	10	30705755	14910.0	2385.6	1192.8	1	14910	745.5	298.2	1	14910	74.55	14910	149.1	14910	119.28	29.82
2025	11	30705755	14910.0	2385.6	1192.8	1	14910	745.5	298.2	1	14910	74.55	14910	149.1	14910	119.28	29.82
2025	12	30705755	14910.0	2385.6	1192.8	1	14910	745.5	298.2	1	14910	74.55	14910	149.1	14910	119.28	29.82
合计			28713.6	14356.8	7176.8		8973.0	3589.2	1194.6		897.3	1794.6	14356.8	14356.8	14356.8	1194.6	358.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5894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黄海军

毕业证

职称证



职称证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人〔2022〕246号

关于胡浩然等 376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职称评审管理规定》文件精神，各单位对 2021 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胡浩然等 376 位同志自 2022 年 7 月 1 日具备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胡浩然 王兆麟 彭彦琨 黎博海 刘猛 秦诚
 冯俊杰 龚汉洋 曹瑞栋 杜坤坤 张正学 王新亮
 姜达 陈冲 韦宇恒 李健生 程孟 陈杰

王朔	胡子豪	李锦辉	檀浩城	韩泽岱	李荔萍
李浩铨	李明焯	付军	齐振翔	王云川	王小祥
靳升	彭云龙	刘丁宇	谈浩强	李柏毓	张圆愿
武杰	陈浩	赵奇	邵老娇	王宝辉	王金梦
安强	谷浩哲	杨秀鑫	那鹏鹏	高恒磊	熊培胜
赵昱臣	赵晓珺	贾鸣	邱垠	刘小帆	裴若鹏
刘昊	孙天棋	邵崎峰	胡诗雷	牛奔	曲旭鸿
喻志豪	徐靖松	屈慧珍	张凯	王二东	何守华
许玉波	张齐凯	晏宇昊	李欣然	汤玉玺	严翔
王呈龙	方敏	史航	顾煜涵	明心昭	李熠婧
迟晓宇	任永强	张剑寒	耿子尧	顾嘉成	龚隆辉
李志明	李锦旺	刘学	欧林	孙志强	兰浩丰
陈家权	张童	尤晨辉	张震	吴传星	徐国秀
岳刘洋	马顺强	刘晋	王浩岐	刘恒奇	王源
周遵旺	杨杉	舒一新	高东宇	季鑫鹏	田润乾
王雨轩	张林涛	骆垣冰	黄永祥	王帅康	王程
薛辉	葛胜林	孙虎	王昊森	吴旭炜	徐博扬
朱瑞山	黄要淦	杨洁	陈英奇	蒋禹	刘朝佩
吴闯	龙罗彬	王若杉	陆浩文	马坦	刘刚
刘津见	何廷明	黄忠宝	郑智文	林泽彬	黄胜楷
涂明达	扶奕	骆弟建	闫子雯	杜友发	高杨洋
冯黎明	彭贻靖	欧政	徐尧	黄琨琛	白加锡

蒋羽君	卯雄江	王 飞	赵志荣	罗海坤	翁应欣
郑成宇	朱海鹏	吴圣保	查映彪	金少兵	黄 瀚
张鹏飞	马如骅	王启航	邵之意	郭 博	何 硕
杨宗智	陈 旺	邓乐钦	刘 滔	李文铭	梁 明
董银发	陈波林	邓博文	张 东	陈仲炫	胡定安
丁俊贤	刘开宁	徐昆朋	郭德旺	林 煦	包 超
谢家愿	张汉国	余芷薇	杨俊杰	赵彦庆	吴越飞
张 桐	于连鑫	张腾飞	黄子奇	史站东	柯淮钧
刘 康	甘中林	石宏坦	朱宇坤	苏家琳	胡 鑫
王 凯	刘兴达	龚梁轩	扶 超	肖明祥	李飞宇
李 涛	张 强	王 迪	龚百顺	李奕庆	李文扬
田世豪	刘 忠	付树翔	王云宽	杨 凡	冯正祥
王 烁	张雨豪	刘铭启	靳仪彪	申 鹏	田 浩
易庆友	陈 威	李康成	程百川	姜宇翔	李松峰
李 畅	赵鹏程	段灿培	丁宇健	史伟志	胡志梁
侯本同	郭兵伟	钱 锴	李传涛	姚鑫雨	张德超
刘 泽	李 菁	胡国强	刘致君	康训钊	张梦超
王来贝	周阳洋	樊 强	赵俊峰	吉宏飞	赵 凯
申佳伟	段大贤	李颖超	罗英丞	王江伟	张永兴
李嘉熙	高珩源	杨展宏	张昭国	曹 峰	王子晗
王伟博	唐正兴	崔 智	彭 烁	葛培斌	邓 坤
黄 镛	李佳鹏	熊维嘉	谢庆良	唐治铭	江天赐

唐华蔚	李世彬	程 新	林 豹	杨天宇	李 辉
王红斌	李国强	赵如新	易浩然	毛迁迁	孙 武
刘荣府	阮星航	罗金云	张 乾	匡东粤	李阳东
王冠澳	魏思鹏	丁康民	周子扬	李 广	龚 勋
蒋成江	梁镇楷	余凌峰	杨振杰	李治中	钟小虎
万章润	郭俊堂	左伟康	何芫昊	何小玉	可鸿帆
杨 超	吕晓禾	赵晓龙	何尚炯	吉胜曦	何彦君
吴 俱	冯 力	汪修伟	李廷睿	张嘉钰	李孝卓
马志鹏	夏 爽	宋 虎	冯瑞恩	付 都	江 苏
柏晓浪	刘克强	郭朝亮	张 添	彭海飞	耿海生
刘旭东	康玮玲	王 迪	郑华军	曹瑞辉	张 勇
黄昌盛	何 飞	游 奥	陶书伟	王 威	余建华
袁 超	张 迪	任志国	颜泓泽	逢亚锋	潘永淳
王鹏飞	钱玉伟	秦英杰	梁 利	刘永劫	赵俊杰
王 浩	黄哲之	邹继锋	李路路	向 林	唐秋明
董诗晨	马祥雷	赵忠国	黄 喆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
2022年8月19日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印发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吴森 社保电脑号: 809224701 身份证号码: 1308021994100208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4900.0	2384.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149.0	14900	119.2	29.8
2025	02	30705755	14900.0	2384.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149.0	14900	119.2	29.8
2025	03	30705755	14900.0	2384.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149.0	14900	119.2	29.8
2025	04	30705755	14900.0	2384.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149.0	14900	119.2	29.8
2025	05	30705755	14900.0	2384.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149.0	14900	119.2	29.8
2025	06	30705755	14900.0	2384.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149.0	14900	119.2	29.8
2025	07	30705755	15830.0	2532.8	1266.4	1	15830	791.5	316.6	1	15830	79.15	15830	158.3	15830	126.64	31.66
2025	08	30705755	15830.0	2532.8	1266.4	1	15830	791.5	316.6	1	15830	79.15	15830	158.3	15830	126.64	31.66
2025	09	30705755	15830.0	2532.8	1266.4	1	15830	791.5	316.6	1	15830	79.15	15830	158.3	15830	126.64	31.66
2025	10	30705755	15830.0	2532.8	1266.4	1	15830	791.5	316.6	1	15830	79.15	15830	158.3	15830	126.64	31.66
2025	11	30705755	15830.0	2532.8	1266.4	1	15830	791.5	316.6	1	15830	79.15	15830	158.3	15830	126.64	31.66
2025	12	30705755	15830.0	2532.8	1266.4	1	15830	791.5	316.6	1	15830	79.15	15830	158.3	15830	126.64	31.66
合计			29600.8	14750.4			9219.0	3687.6			921.9				1475.0		368.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6b450)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705755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材料员 陈英奇

毕业证



职称证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文件

中建三二人〔2022〕246号

关于胡浩然等 376 位大学毕业生起点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及聘任职务的通知

司属各单位：

根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职称评审管理规定》文件精神，各单位对 2021 年度大学毕业生在见习期间的政治思想、工作表现及业绩进行了全面考核。结合考核意见和岗位工作实际，公司审定同意胡浩然等 376 位同志自 2022 年 7 月 1 日具备助理工程师任职资格，并自取得任职资格当月起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胡浩然 王兆麟 彭彦琨 黎博海 刘 猛 秦 诚
冯俊杰 龚汉洋 曹瑞栋 杜坤坤 张正学 王新亮
姜 达 陈 冲 韦宇恒 李健生 程 孟 陈 杰

王 朔	胡子豪	李锦辉	檀浩城	韩泽岱	李蕊萍
李浩铨	李明煌	付 军	齐振翔	王云川	王小祥
靳 升	彭云龙	刘丁宇	谈浩强	李柏毓	张圆胤
武 杰	陈 浩	赵 奇	邵孝娇	王宝辉	王金梦
安 强	谷浩哲	杨秀鑫	郝鹏鹏	高恒磊	熊培胜
赵昱臣	赵晓珺	贾 鸣	邱 垠	刘小帆	裴若鹏
刘 昊	孙天祺	邵崎峰	胡诗雷	牛 奔	曲旭鸿
喻志豪	徐靖松	屈慧珍	张 凯	王二东	何守华
许玉波	张齐凯	晏守昊	李欣然	汤玉莹	严 翔
王呈龙	方 敏	史 航	顾煜涵	明心昭	李耀靖
迟晓宇	任永强	张剑寒	耿子尧	顾嘉成	龚隆辉
李志明	李锦旺	刘 宇	欧 林	孙志强	兰浩丰
陈家权	张 童	尤晨辉	张 震	吴传星	徐国秀
岳刘洋	马顺强	刘 晋	王浩岐	刘恒奇	王 源
周遵旺	杨 杉	舒一新	高东宇	季鑫鹏	田润乾
王雨轩	张林涛	骆坦冰	黄永祥	王仲康	王 程
薛 辉	葛胜林	孙 虎	王昊森	吴旭炜	徐博扬
朱瑞山	黄要溢	杨 浩	陈英奇	蒋 禹	刘朝佩
吴 闯	龙罗彬	王若杉	陆浩文	马 坦	刘 刚
刘津见	何廷明	黄忠宝	郑智文	林泽彬	黄胜楷
涂明达	扶 奕	骆弟建	闫子雯	杜友发	高杨洋
冯黎明	彭韵婧	欧 政	徐 尧	黄琛琛	白加强

蒋羽君 卯雄江 王 飞 赵志荣 罗海坤 翁应欣
 郑成宇 朱海鹏 吴圣保 查映彪 金少兵 黄 瀚
 张鹏飞 马如骅 王启航 鄧之意 郭 博 何 硕
 杨宗智 陈 旺 邓乐钦 刘 滔 李文铭 梁 明
 董银发 陈波林 邓博文 张 东 陈仲炫 胡定安
 丁俊贤 刘开守 徐昆朋 郭德旺 林 煦 包 超
 谢家愿 张汉国 余芷薇 杨俊杰 赵彦庆 吴越飞
 张 桐 于连鑫 张鹏飞 黄子奇 史站东 柯淮钧
 刘 康 甘中林 石宏坦 朱宇坤 苏家琳 胡 鑫
 王 凯 刘兴达 龚梁轩 扶 超 肖明祥 李飞宇
 李 涛 张 强 王 迪 龚百顺 李奕庆 李文扬
 田世豪 刘 忠 付树翔 王云宽 杨 凡 冯正祥
 王 烁 张雨豪 刘铭启 靳仪彪 中 鹏 田 浩
 易庆友 陈 威 李康成 程百川 姜宇翔 李松峰
 李 畅 赵鹏程 段灿培 丁宇健 史伟志 胡志梁
 侯本同 郭兵伟 钱 楷 李传涛 姚鑫雨 张德超
 刘 泽 李 菁 胡国强 刘致君 康训剑 张梦超
 王米贝 周阳洋 樊 强 赵俊峰 吉宏飞 赵 凯
 申佳伟 段大贤 李颖超 罗英丞 王江伟 张永兴
 李嘉熙 高珩源 杨晨宏 张昭国 曹 峰 王子哈
 王伟博 唐正兴 崔 智 彭 烁 葛培斌 邓 坤
 黄 镛 李佳鹏 熊维嘉 谢庆良 唐治铭 江天赐

唐华蔚 李世彬 程 新 林 豹 杨天宇 李 辉
 王红斌 李国强 赵如新 易浩然 毛迁迁 孙 武
 刘荣府 阮星航 罗金云 张 乾 匡东粤 李阳东
 王冠澳 魏思鹏 丁康民 周子扬 李 广 龚 勋
 蒋成江 梁镇楷 余凌峰 杨振杰 李治中 钟小虎
 万章润 郭俊堂 左伟康 何其昊 何小玉 可鸿帆
 杨 超 吕晓禾 赵晓龙 何尚炯 吉胜曦 何彦君
 吴 侯 冯 力 汪修伟 李廷睿 张嘉钰 李孝卓
 马志鹏 夏 爽 宋 虎 冯瑞恩 付 都 江 苏
 柏晓浪 刘克强 郭朝亮 张 添 彭海飞 耿海生
 刘旭东 康玮玲 王 迪 郑华军 曹瑞辉 张 勇
 黄昌盛 何 飞 游 奕 陶书伟 王 威 余建华
 袁 超 张 迪 任志国 颜泓泽 逢亚锋 潘永淳
 王鹏飞 钱玉伟 秦其杰 梁 利 刘永劼 赵俊杰
 王 浩 黄哲之 邹继锋 李路路 向 林 唐秋明
 董诗晨 马祥雷 赵忠国 黄 喆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
 2022年8月19日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公司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印发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晓芳 社保电脑号: 644883857 身份证号码: 62210119820328004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2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3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4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5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6	30705755	15100.0	2567.0	1208.0	1	15100	755.0	302.0	1	15100	75.5	15100	151.0	15100	120.8	30.2
2025	07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08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09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10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11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2025	12	30705755	14310.0	2432.7	1144.8	1	14310	715.5	286.2	1	14310	71.55	14310	143.1	14310	114.48	28.62
合计			29998.2	14116.8			8823.0	3529.2			882.3		1764.6	1411.6		352.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50df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预算员 肖志雄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肖志雄 社保电脑号: 815803363 身份证号码: 43042619921005619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0575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3070575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8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09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0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1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2025	12	30705755	20010.0	3201.6	1600.8	1	20010	1000.5	400.2	1	20010	100.05	20010	200.1	20010	160.08	40.02
合计			38409.6	19204.8			12003.0	4801.2			1200.3				480.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ff5522j)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05755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综合办事员 李小娟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